# 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隧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15篇)

来源：网络 作者：琴心剑胆 更新时间：2024-06-19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隧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篇一代理人：\_\_\_\_\_\_\_\_\_\_\_\_\_\_联系地址：...*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隧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篇一**

代理人：\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

劳务分包人：\_\_\_\_\_\_\_\_\_\_\_\_\_\_

代理人：\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

根据《\_\_\_\_\_》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_\_\_\_\_\_\_\_\_\_工程劳务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总包工程概况

1、总包工程名称：

2、总包工程地点：

3、总包工程立项及批准文号：

二、劳务分包作业范围

(一)分包合同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劳务分包作业范围及内容：

1、承包人负责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包括如下内容：施工方案、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措施、劳动力及材料供应计划、施工机械设备的选用、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措施、环境保护与成本控制措施等，在劳务作业过程中，施工组织设计修订的，承包人应及时通知劳务分包人。

2、劳务分包人应当根据承包人要求及施工组织设计，编制及修订劳务作业方案，劳务作业方案应包括劳动力安排计划、机具、设备及材料供应计划等。

三、劳务分包作业期限

1、计划开始日期：\_\_\_\_\_\_年\_\_\_月\_\_\_日;

2、计划完工日期：\_\_\_\_\_\_年\_\_\_月\_\_\_日;

3、作业总日历天数为：\_\_\_\_\_\_天。

作业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作业总日历天数为准。承包人保留随时调整总工期的权利，分包人不得以此为由要求赔偿。

四、劳务作业质量标准

劳务作业质量应符合\_\_\_\_\_\_\_标准，并符合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

五、劳务分包合同价格

签约合同价为：\_\_\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六、劳务分包人资质

1、资质证书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资质专业及等级：\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项目经理、施工队长及劳动力管理员

1、发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工程建造师(项目经理)证书号\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委托权限：\_\_\_\_\_\_\_\_\_\_\_\_\_。人员如有变动，应提前7日书面通知承包人。

2、承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负责人为\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岗位证书号：\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委托权限：\_\_\_\_\_\_\_\_\_\_\_\_\_。人员如有变动，应提前7日书面通知发包人。

3、发包人现场劳动力管理员\_\_\_\_\_\_\_\_\_\_\_\_\_，上岗证号\_\_\_\_\_\_\_\_\_\_\_\_\_，职责为\_\_\_\_\_\_\_\_\_\_\_\_\_;承包人现场劳动力管理员\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上岗证号\_\_\_\_\_\_\_\_\_\_\_\_\_，职责为\_\_\_\_\_\_\_\_\_\_\_\_\_。

4、承包人委派的分包合同价款收取负责人为\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工程所在地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承包方义务

1、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全面履行总包合同，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对工程的工期和质量向发包人负责;

2、负责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统一制定各项管理目标，组织编制年、季、月施工计划、物资需用量计划表，实施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计量检测、实验化验的控制、监督、检查和验收;

3、统筹安排、协调解决非乙方\_\_\_\_\_使用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工作用水、用电及施工场地;

4、按时提供图纸，及时交付应供材料、设备，所提供的施工机械设备、周转材料、安全设施保证施工需要;

5、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劳动报酬。

九、劳务分包方义务

1、对本合同劳务分包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向甲方负责，组织具有相应资格证书的熟练工人投入工作;未经甲方授权或允许，不得擅自与发包人及有关部门建立工作联系;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制度;

2、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有关技术要求及施工组织设计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标准;加强安全教育，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严格遵守安全制度，落实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科学安排作业计划，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保证工期;加强现场管理，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及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承担由于自身责任造成的质量修改、返工、工期拖延、安全事故、现场脏乱造成的损失及各种罚款;

3、自觉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管理、监督和检查;接受甲方随时检查其设备、材料保管、使用情况，及其操作人员的有效证件、持证上岗情况;与现场其他单位协调配合，照顾全局;

4、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和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因乙方责任发生损坏，乙方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各种罚款;

5、妥善保管、合理使用甲方提供或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机具、周转材料及其他设施;

6、乙方应为下属职工办理职工社保、职工福利及各种社会\_\_\_\_\_，并支付费用;

7、乙方须服从甲方转发的发包人及工程师的指令;

8、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乙方应对其作业内容的实施、完工负责，乙方应承担并履行总包合同约定的、与劳务作业有关的所有义务及工作程序。

十、安全施工

1、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执行有关安全文明生产管理规定，负责对现场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负责现场施工的安全管理，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2、甲方应为现场施工作业人员办理意外伤害\_\_\_\_\_，支付\_\_\_\_\_费用;乙方因为现场施工作业人员办理工伤\_\_\_\_\_，并支付\_\_\_\_\_费用;施工现场内需用的安全防护用品，由乙方提供使用计划，甲方负责按使用计划及时组织供应。

3、甲方应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如因甲方现场管理不当导致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十一、劳务报酬

1、本工程采用固定劳务报酬，共计￥\_\_\_\_\_\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整。

2、劳务报酬的支付：甲方收到建设单位拨付的工程款后，按劳务报酬总额占工程总造价比例向乙方支付。

3、本合同劳务报酬(依据现有施工图确定，结算时按实进行调整)。

4、甲方与乙方达成的劳务报酬支付方式，不得作为乙方向下属作业人员支付工资的依据，乙方应按有关法规及时支付下属作业人员工资。本工程若发生拖欠工人工资等劳资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费用，概与甲方无关。

十二、合同文件构成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作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8、其他合同文件。

十三、承诺

1、承包人承诺按照劳务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劳务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劳务分包工作，确保劳务作业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的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3、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作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四、争议

发包人和承包人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采用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_\_\_\_\_\_\_\_\_\_\_\_\_\_\_\_\_\_委员会申请\_\_\_\_\_;

2、向\_\_\_\_\_\_\_\_\_\_\_\_\_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附则

1、合同订立时间：\_\_\_\_\_\_年\_\_\_月\_\_\_日，订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本合同自\_\_\_\_\_\_年\_\_\_月\_\_\_日生效。

3、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_\_\_\_份，劳务分包人执\_\_\_\_份。

承包人：\_\_\_\_\_\_\_\_\_\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劳务分包人：\_\_\_\_\_\_\_\_\_\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_\_\_\_\_\_\_(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隧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篇二**

工程承包人（施工总承包人或专业工程承（分）包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劳务分包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12345

11.4、自觉接受工程承包人及有关部门的管理、监督和检查；接受工程承包人随时检查其设备、材料保管、使用情况，及其操作人员的有效证件、持证上岗情况；与现场其他单位协调配合，照顾全局；

11.5、按工程承包人统一规划堆放材料、机具，按工程承包人标准化工地要求设置标牌，搞好生活区的管理，做好自身责任区的治安保卫工作；

11.6、按时提交报表、完整的原始技术经济资料，配合工程承包人办理交工验收；

11.7、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和已完工程部分的成品保护工作，因劳务分包人责任发生损坏，劳务分包人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各种罚款；

11.8、妥善保管、合理使用工程承包人提供或租赁给劳务分包人使用的机具、周转材料及其他设施；

11.9劳务分包人须服从工程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及工程师的指令。

11.10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劳务分包人应对其作业内容的实施、完工负责，劳务分包人应承担并履行总（分）包合同约定的、与劳务作业有关的所有义务及工作程序。

12、安全施工与检查

12.1、劳务分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劳务分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由劳务分包人承担。

12.2、工程承包人应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工程承包人不得要求劳务分包人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因工程承包人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工程承包人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13、安全防护

13.1、劳务分包人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施工开始前应向工程承包人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承包人认可后实施，防护措施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13.2、实施爆破作业，在放射、毒害性环境中工作（含储存、运输、使用）及使用毒害性、腐蚀性物品施工时，劳务分包人应在施工前1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承包人，并提出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承包人认可后实施，由工程承包人承担安全防护措施费用。

13.3、劳务分包人在施工现场内使用的安全保护用品（如安全帽、安全带及其他保护用品），由劳务分包人提供使用计划，经工程承包人批准后，由工程承包人负责供应。

14、事故处理

14.1、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劳务分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报告工程承包人，同时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事故进行处理。

14.2、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相关规定处理。

15、保险

15.1、劳务分包人施工开始前，工程承包人应获得发包人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及第三人人员生命财产办理的保险，且不需劳务分包人。支付保险费用。

15.2、运至施工场地用于劳务施工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由工程承包人办理或获得保险，且不需劳务分包人支付保险费用。

15.3、工程承包人必须为租赁或提供给劳务分包人使用的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工程承包人自行投保的范围（内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15.4、劳务分包人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劳务分包人自行投保的范围（内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15.5、保险事故发生时，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或减少损失。

16、材料、设备供应

16.1 劳务分包人应在接到图纸后   天内，向工程承包人提交材料、设备、构配件供应计划（具体表式见附件一）；经确认后，工程承包人应按供应计划要求的质量、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和供应时间等组织货源并及时交付；需要劳务分包人运输、卸车的，劳务分包人必须及时进行，费用另行约定。如质量、品种、规格、型号不符合要求，劳务分包人应在验收时提出，工程承包人负责处理。

16.2 劳务分包人应妥善保管、合理使用工程承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因保管不善发生丢失、损坏，劳务分包人应赔偿，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等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16.3 工程承包人委托劳务分包人采购下列低值易耗性材料（列明名称、规格、数量、质量或其他要求）：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材料费用为：     （单价）\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材料费用为：     （单价）\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材料费用为：     （单价）\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材料费用为：     （单价）\_\_\_\_\_\_\_\_

16.4工程承包人委托劳务分包人采购低值易耗性材料的费用，由劳务分包人凭采购凭证，另加   %的管理费向工程承包人报销。

17、劳务报酬

17.1 本工程的劳务报酬采用下列任何一种方式计算：

（1）固定劳务报酬（含管理费）；

（2）约定不同工种劳务的计时单价（含管理费），按确认的工时计算；

（3）约定不同工作成果的计件单价（含管理费），按确认的工程量计算。

17.2 本工程的劳务报酬，除本合同17.6规定的情况外，均为一次包死，不再调整。

**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隧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篇三**

甲方：甲方单位名称

乙方: 乙方单位全称

为加快(项目名称)项目工程施工进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省\*\*市建设局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工程名称：(路基土石方、桥涵工程全称、隧道工程全称、排水工程、防护工程…)

2工程地点及范围：(必须明确施工地点或施工里程，即使是暂定里程也必须明确，并注明暂定。)

3承包内容

3.1(施工里程或施工地点)(工程名称)全部主体及附属(若有)工程项目的施工;(注：路基工程应标明取弃土场的平整、复耕、绿化和防护工作)

3.2(施工里程或施工地点)(工程名称)施工现场所需的“三通一平”的建设、维护及拆除;

3.3(施工里程或施工地点)(工程名称)施工所需的生产性及生活性临时工程的建设、维护及拆除;

3.4(施工里程或施工地点)(工程名称)施工现场的环保和文明施工工作;

3.5(施工里程或施工地点)(工程名称)现场临时用地的复耕工作;

3.6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承包内容：(根据工程性质对承包内容做出更详细的规定)

3.7甲方有权因业主调整工期及乙方在工期、质量、安全未达到要求时，调整乙方的承包范围，乙方应无条件服从，并不得因工程内容和工程数量调整而可能导致的任何损失要求甲方赔偿。

4在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应汇现金\*元(大写)(合同价的\*%或甲乙方协商的绝对额度)到甲方帐户，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也可已进场机械进行抵押，但抵押必须要公证)。履约保证金待工程竣工验收全部合格后视乙方履约情况退付，不计息。(以自然人名义签订的合同，除履约保证金外，应让其用固定资产做抵押(或有信誉度的企业做担保)，抵押额度为工程造价的10%)

5承包方式及承包单价：

5.1根据本合同承包范围和内容，本合同暂定总价\*元。乙方以固定单价的方式进行承包，在施工图范围内由乙方一次性包干使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和工程验收后，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调整本合同单价。明示及暗示的工作内容或费用已含在单价中，合同一旦签订单价不作调整。

5.2本合同附件中所列工程数量及合同总价为名义数量和名义总价，不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最终以乙方实际完成符合本合同质量约定等级的工程数量，经甲方工程部书面确认后，结合本合同附件中所列单价确定结算总价。

5.3本合同附件所列单价中，已含有试验、检验费。(本条根据项目情况订立)

5.4综合单价除包含了完成承包内容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外，还包含了施工队伍调遣、机械设备进退场、承包人装备险及职工的(人身)事故险等为了本工程的顺利实施而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5.5本合同单价中不含建筑业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附加费，由甲方统一缴纳。其他税费由乙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自行缴纳。(因地方规定必须由甲方缴纳的其他税费，应在本条中明确具体费率，并约定该费用由甲方代扣代缴，且费用已含在乙方承包单价中)

6计量及支付

6.1计量规则(注：各项目根据承包内容按照法定计量办法，详细说明和约定计量规则，数量计算方法有争议的分部分项工程，应单独约定计算方式。如，虚桩、土石方的虚实、沟槽基坑的放坡比例等)。

6.2执行甲方验工计价程序及规定。每月20日由甲乙双方现场收方，确定乙方当月完成的工程数量，工程数量以甲方总工最后审定签认的当月实际完成并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等级数量为准，数量完成截止时间为每月20日。

6.3依据甲方工程部最后签认的工程数量对乙方进行计量。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甲方不予计量。

6.4待业主批准的计价款到甲方帐户3日内，甲方按照对乙方计价额的85%，并扣除合同规定的应扣款项后，通过银行转帐分次支付应付款。

6.5本工程甲方不支付乙方预付款。

6.6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5日内，凭经甲方有关部门审核签字的结算单和合同书进行结算。乙方办理结算退场手续后，甲方根据资金的实际情况一次或分期支付至结算价的95%，剩余5%作为质量保证金。

6.7甲方因资金紧张造成的延期支付，乙方同意甲方不承担延期支付的利息。

7工期

7.1 开工日期：200\* 年\*\*月\*\*日，竣工日期：200\* 年\*\*月\*\*日。共计\*日历天。(有节点工期的应注明)

7.2 直至工程完工，施工里程范围的扩大或缩小以及工程量的变化不调整总工期。除下列原因经甲方书面同意，工期方可顺延外，乙方每拖延一天支付违约金\*\*元(可根据工程大小、造价及重要程度确定违约金)，乙方每提前一天奖励\*\*元(可根据工程大小、造价及重要程度确定奖励额度和奖励办法)。

7.2.1 因不可抗力造成的工期延误。

7.2.2业主同意的工期顺延。

7.2.3如业主要求工期提前或缩短时，施工工期及费用由双方另行约定。

8材料供应、结算

8.1为了保证工程质量，经双方协商同意工程所用主要材料由甲方按合同约定限额供应乙方，具体材料种类、规格、单价、数量和额定损耗量见附件。(公司规定：钢材、商品混凝土、防水材料及结构件必须由甲方供应)。甲供材料款甲方根据乙方实际领取的数量，按合同附件中的单价从乙方的月度结算款中扣除。甲供材料交货地点为甲方工地料库，乙方依据材料计划及甲方材料管理程序办理领料手续。乙方使用甲供料超出额定消耗部分，按甲方采购期最高采购价加3-5%的采保费从乙方承包价款中扣除;因乙方精心组织施工，甲供料正常合理节余部分，权益归乙方所有。

8.2甲方保留一切土石方调配的权利，乙方应无条件遵守。

8.3除以上材料外，其他材料由乙方自购。若其他材料需甲方供应，甲方按材料实际到场价提取n%(根据实际情况或讨论确定业务提成比例，建议3～8%)的业务费，所有费用经双方签认，由甲方财务直接从当期计价款中扣除。若因市场原因，甲方无法组织供应，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4由乙方自行采购的构成工程本体的材料，必须遵守甲方材料采购的有关规定，符合甲方合格分供方的要求，并经甲方和监理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否则，甲方视使用该材料的工程为不合格，乙方必须无偿返工。因乙方采购材料所引起施工质量、安全和经济责任由乙方负责。

8.5 施工用水、施工用电

8.5.1 施工用水甲方负责提供接驳口，水费及临时管路安装费用已包含在乙方承包单价中，水费按照乙方实际用量，经双方确认，按每吨水 元从乙方计价款中扣除。

8.5.2 一、二级配电由甲方负责，三级配电费用和电费已包含在乙方承包单价中，电费按照乙方实际用量，经双方确认，按每度电 元从乙方计价款中扣除。

8.6因天气、便道等原因致使车辆无法正常进入工地，乙方应积极派出人员、机械配合，保证材料到场，若乙方不配合造成材料短缺，所引起的损失和费用乙方自负。

8.7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统一安排，自行从甲方工地料库提取甲供材料。

8.8乙方每月20日以前向甲方物设部上报下月甲供材料的书面材料计划，若不及时上报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乙方自负。

9 施工机具设备及周转材料的供应及结算 (若涉及施工机具设备及周转材料)

9.1 本工程甲方提供的机具设备及周转材料详见附件二《甲方供应机具设备及周转材料一览表》。机具设备及周转材料使用费根据乙方使用的台班和周转材料数量，按照合同附件二约定单价，从乙方月度计量款中扣除。(也可约定不收取费用，但必须双方确认价值，并且约定因乙方原因造成损坏和丢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9.2 除9.1条约定由甲方提供的机具设备及周转材料外，本工程所用其他施工机具设备及周转材料均有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费用。

9.3 乙方承诺投入本工程的机具设备及周转材料详见附件三《乙方投入设备及周转材料一览表》。

9.4 甲、乙双方投入本工程的设备及周转材料，必须保证符合安全性能要求。

9.5 乙方机具设备及周转材料进场后，由甲乙双方共同或委托有资质的鉴定机构对机具设备及周转材料的安全性能和状态进行鉴定，鉴定结果由双方签字确认，安全性能或状态不符合要求的机具设备及周转材料在鉴定后3日内清理出场。

9.6 乙方机具设备及周转材料进场后，由甲乙双方共同对安全性能符合要求的进场机具设备及周转材料进行现值评估，评估结果由双方签认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9.7 乙方同意：若乙方中途退场，其进场机具设备及周转材料甲方需要继续使用时，按照9.6条机具设备及周转材料进场评估现值扣除施工期间折旧后转让给甲方，折旧标准执行“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设备管理规则》及周转材料摊销”的规定。

10 临时设施

10.1 本工程的临时设施除《工程量清单》中单独计列和合同条款特别说明外，均已包含在乙方承包单价中，由乙方负责实施、维护及拆除并承担费用。

10.2 乙方临时设施的选址、规模、建设标准必须遵守甲方的统一规划方案。乙方临时设施完成后，由甲乙双方共同对乙方临时设施投入成本进行估价，经双方签认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0.4 临时设施由甲方提供，由乙方保管使用，使用费用为 元/m2

10.3 乙方同意：若乙方中途退场，包含在正式工程合同单价中的临时设施，甲方需要继续使用时，按照10.2条的临时设施成本估价和已完成价值占合同总价的比例折旧后转让给甲方;单独计量或甲方无偿提供乙方使用的临时设施，由乙方无偿交还甲方，影响正常使用的损坏部分，由乙方负责维修或赔偿费用。

11工程质量

11.1乙方必须按照(项目名称)项目施工设计图及配套图纸、(铁路为：现行《铁路工程施工技术规范》、)(公路为：(项目名称)招标文件《(项目名称)技术规范》、)等有关规定组织施工，执行甲方制定的项目质量计划规定，工程质量等级为优良。

11.2甲方相信乙方是有经验的施工队伍，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和工作指令负有复核的责任和义务，对甲方发出的错误要求和指令有拒绝权利，否则，无论何种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缺陷或未达到上款约定的质量等级，均不免除乙方的责任。

11.3乙方对未达到上款约定的质量等级的工程和有缺陷的工程进行无偿返工或修补，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如返工或修补后仍达不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等级，乙方应按工程的实际损失进行赔偿;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对不合格工程和有缺陷的工程进行返工或修补，其返工或修补费用由乙方承担。

11.4因工程质量返工工期超过本合同工期第7条约定者，按本合同违约条款办理。

12隐蔽工程检查

乙方检查工程师应严格对隐蔽工程进行自检。自检合格后，向甲方质检工程师报检。甲方质检工程师应在24小时内，会同监理工程师对隐蔽工程进行检查。检查合格并在检查证上签字后，乙方方可进行隐蔽。检查不合格，乙方应在限定的时间内完成修整并重新报检。未经检查，乙方擅自隐蔽，甲方有权要求重检，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和工期延误由乙方负责。

13施工安全、职业健康、环境保护

13.1乙方必须对全体施工人员的安全负责，开工前必须进行岗前培训和安全教育，特殊工种必须按国家法律、法规要求持证上岗。乙方必须将岗前培训、安全教育记录以及特殊工种操作证复印件报甲方备案。

13.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安全规定及操作规程组织施工，教育、督促全体施工人员认真落实各项安全制度、措施和要求，特别是要遵守针对本工程施工特点的施工安全规定。

13.3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制定出严密的安全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配置齐全安全防护用品，对危险源和重大事故隐患进行监控，加强对人员驻地、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及各项措施和设施落实，消除事故隐患，杜绝各种事故，确保人员、设备、物资、工程的安全，费用已包含在承包单价中。乙方应承担因管理不善、防护设施不全以及违章操作等原因造成进入现场的施工人员、非施工人员伤亡事故责任及费用。

13.4乙方应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部门的法规、法令、政策、职业健康及环保条例，按规定为作业人员配备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按施工操作规程文明施工;制定合理的环境保护措施，做好现场的管理及布置，生活、建筑垃圾和废弃物要妥善处理，集中堆放，不得随意堆放。如果发生各种环境污染、人身伤亡、机械设备及其他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并承担费用，甲方可以协助但不承担任何费用及连带责任。

13.5职业病防治：乙方应按照国家、省地有关规定承担对从业人员进行职业健康预防和检查，并承担因从事本工程而引发职业病人员的治疗和康复，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13.6乙方必须配备专职安全员，报甲方备案，并应服从甲方安全工程师指挥安排。(本条应根据项目大小和难易情况综合考虑)

13.7安全、文明施工和职业健康措施费甲方已按合同价的1%单独列项，并计入乙方承包合同总价中，由乙方包干使用。

14双方权利与义务

14.1甲方

14.1.1全面负责与设计单位、业主、监理的联系和协调工作。

14.1.2负责该工程项目控制测量、复测、试验工作，及时提供设计图纸及有关资料(变更原因影响的除外)，负责施工、安全技术交底书，协助解决施工中出现的技术难题。

14.1.3负责按合同约定供应本工程所需的材料和设备

14.1.4负责土地征用、青苗补偿、建筑物拆迁及临时用地租用事宜。

14.1.5负责依据业主、监理及上级管理单位和部门的要求，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制定各项管理办法并送达乙方。(必须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及企业现状，项目各部门要根据各自工作要求以及便于现场管理制定各自部门的各项管理办法，项目部在讨论合同文本时，一些细节无法在合同中规定的，可在各项管理办法中规定。)

14.1.6向乙方派出工地代表，代表甲方履行本合同。本合同工地代表为： 。

14.1.7向乙方派出质量监督员，监督乙方施工质量、现场管理、原材料使用。对不符合技术规范及质量要求的行为，有权要求乙方停工整顿或依据甲方的管理规定进行罚款。

14.1.8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质量等级及施工图设计(含变更)、该项目规定使用的《技术规范》、甲方有关技术文件要求对乙方所施工的工程进行检查、验收、评比、兑现奖罚。

14.1.9负责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结算、支付。

14.1.10甲方有权合理调动乙方现有机械进行有偿使用，乙方不得无理拒绝。

14.2 乙方

14.2.1复核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技术交底等有关技术文件和资料，并对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技术交底等有关技术文件和资料提出改进意见，改进方案在实施前必须经甲方同意。负责日常施工测量、配合监控量测(仅限于隧道)及现场试验工作并及时上报资料，向甲方提供各工序的原始施工记录。(若乙方无技术人员，由项目部派技术人员负责以上工作，则项目部可与乙方协商由乙方承担项目部所派人员的费用。)完成超前地质预报(仅限于隧道)及安全预案准备和实施。严格执行甲方的施工计划和现场安排。

14.2.2对甲方供应材料进行复检并办理签认手续。

14.2.3必须提供构成工程本体的自购材料出厂合格证、检验合格证。

14.2.4自行解决与施工场地内的“三通一平”、临设的施工、管理和维修，以及完工后拆除和复耕工作。

14.2.5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当地政府规定签订劳务用工合同，劳务人员的工作时间和工作应与甲方同步。

14.2.6乙方应将进场人员统计并在甲方备案，按照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自行制定劳务人员的工资待遇，并定期将拟发放的工资表上报甲方，并将已发放工资单复印件交甲方备案。

14.2.7自主解决劳务人员居住和生活设施，临时房屋、工棚、场地的修建服从甲方的统一安排。为劳务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或费用。按照国家或当地政府的规定为劳务人员办理保险，并将保险单复印件交甲方备案。

14.2.8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自行安排劳务人员节假日休息，承担相应的财务支出。

14.2.9按乙方承诺条件及施工计划需要，组织自备施工机具设备和周转材料准时进场;机具设备和周转材料进场后，没有甲方的同意，不得擅自调离，否则视为乙方违约，按违约条款处理。

14.2.10自行解决、协调与当地政府和村民发生的纠纷和矛盾。

14.2.11按照工程需要提供夜间或非夜间施工照明、看守、维护和警卫。

14.2.12负责工程交工前的保护和看管。

14.2.13作好临近建筑物和地下管线的保护。遵守国家、地方、业主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定，承担实施环保措施而发生的费用。

14.2.14及时通知甲方对隐蔽工程进行检查。

14.2.15未经甲方书面授权，不得以甲方名义从事任何活动。

14.2.16承担因乙方原因业主对甲方的罚款以及甲方对乙方的罚款，罚款通知单下达后5日内，若乙方不及时交纳，则在乙方月度计价款中扣除。

14.2.17遵照甲方各项管理办法的要求及规定，安排组织施工管理并上报资料。若对各项管理办法有异议，应以书面形式上报甲方，双方协商解决。否则必须无条件执行。

14.2.18遵照甲方相关管理体系运行要求及规定，加强相应的质量、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措施。

14.2.19负责对甲方技术人员提供的工作数据进行复核，有权拒绝执行甲方提供的错误数据和指令，否则，由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损失。

14.2.20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有保护和维护施工道路和桥梁畅通的义务，因乙方原因损坏或损伤所通行的道路及桥梁，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4.2.21乙方撤离现场时，应清除并运出装备、剩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设施，做到现场和工程整洁，达到甲方认可的使用状态。若甲方清理，则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将从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14.2.22乙方大型设备、特种设备进场前应必须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15 不可抗力

15.1在本工程的不可抗力指战争、入侵，核反应堆、辐射或放射性污染，军事或非军事政变或内战，以音速或超音速飞行或其它飞行物体所引起的压力波，烈度八度以上(含八度)的地震、龙卷风。

15.2乙方在施工中遇到不可抗力，应尽快通知甲方，并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乙方应尽可能采取有关措施减少或防止损失的扩大，否则，乙方对这部分扩大的损失应负责。因不可抗力因素引起损失的，互不承担赔偿责任。

16变更

16.1甲方有权根据业主和监理要求对本工程进行变更，乙方必须认真执行，乙方不得因工程变更而可能导致的任何损失要求甲方赔偿。

16.2施工中乙方不得私自对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乙方擅自变更设计或施工不当而引起的变更设计所发生的费用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16.3因变更导致新增工程项目、工程数量增加及合同价款增加，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新增项目中原合同有单价部分参照原合同单价执行，原合同无单价部分双方协商确定。

17索赔

在合同实施过程中，不论因何种因素影响，甲方均不接受乙方提出的任何调价索赔申请。

18奖罚规定

18.1为确保安全、进度、质量、环保、文明施工，奖优罚劣，甲方将从乙方计价款中分月提取0.5～1%的费用，在甲方管段范围内按甲方制定的奖励办法按月度对乙方进行评比奖励。(建议由项目根据自身特点采纳)

18.2出现一般质量事故，除令乙方停工返修外，对乙方处以20xx元的罚款，连续两次出现不合格工程，甲方有权勒令乙方退场，并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及费用。

18.3乙方发生严重打架、斗殴、违法乱纪等行为并给甲方声誉造成重大影响的，一次性对乙方处以10000元罚款。

18.4乙方发生重大伤亡事故，除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全部费用外，每伤1人对乙方处以3000元罚款;每死亡1人对乙方处以100000元罚款。

18.5乙方现场施工负责人不请假外出连续5天以上或累计15天以上不在工地的，每天罚款20xx元。

18.6以上奖罚款甲方向乙方出具通知单，罚款通知单下达后5日内，若乙方不及时签认，甲方财务部门直接在乙方计价款中扣除。

19违约责任

19.1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视为乙方严重违约，除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外，甲方可以采取相应的措施，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19.1.1工期严重滞后，连续两个月不能完成甲方施工计划，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19.1.2工程质量达不到第9.1条的约定。

19.1.3乙方承诺和按现场施工实际需要进场的人员、设备，若乙方不能按时组织到位，则甲方有权根据施工的整体需要，另行安排施工队伍和机械设备进入本合同所列工程范围内加快施工进度。

19.1.4乙方不服从甲方工地代表的调度指挥或不执行甲方的管理规定。

19.1.5乙方出现偷工减料行为，屡教不改者，甲方有权将乙方驱逐出场。

19.1.6乙方施工管理混乱，施工中出现严重的安全事故、质量事故、进度严重滞后受到业主的黄牌警告、通报或红牌，合同自动终止，乙方无条件自行撤出现场。

19.1.7乙方将其承包的全部或部分工程分包、转包给他人，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19.2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非甲方或业主原因造成的中途退场，甲方将不返还乙方履约保证金，甲方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等级的工程量，并按双方约定合同单价的90%进行结算。

19.3乙方不论何时及何种原因提出退场，都必须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并在双方签订退场协议后，方可退场。

20工程保修

20.1本工程自工程正式验交业主始，保修期为\*\*年(以业主规定的保修期为准，一般为设计使用年限)，缺陷责任期为\*\*年(以业主规定的缺陷责任期为准。一般业主规定为两年)，质保金为工程结算总价的5%，质保金待缺陷责任期满，业主款到甲方帐户后结算支付，不计息。

20.2如缺陷责任期间发生保修事件，乙方应按甲方通知的时间及时维修。若乙方不及时到场维修，甲方有权自行维修或委托他人维修。甲方自行或委托他人维修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1合同解除

21.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双方书面确认;

21.2因不可抵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可以解除合同;

21.3乙方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人;或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他人;或假劳务之名，行分包之实，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1.4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合同解除条款。

21.5一方要求解除合同应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合同解除后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22 争议的解决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发生争议，由双方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时，双方自愿约定：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均提请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23 其他

23.1无论何种原因造成乙方人员、机械设备停窝工，所发生的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3.2一旦甲方有指令(基于乙方有违约事件发生的前提)，乙方应按要求的时间和方式暂时停止本工程或部分工程的施工，在暂时停工期间，乙方应妥善保护本工程或其部分工程的施工，并保障其安全无损。因此而发生的工期延误和费用损失，乙方无权要求甲方予以赔偿。

23.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订补充协议。

23.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工程价款结算完毕，除保修、争议的解决条款外，其余条款自动终止。保修条款待保修期满后自动终止。

23.5本合同一式5份，其中甲方3份，乙方2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隧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篇四**

发包方： (简称甲方)

承包方： (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议，达成如下协议

一、承包内容：

1.分包形式：包清工

2.分包项目：单价

(1)木工：综合单价为24元/㎡(按接触面积结算)。

以上单价含各工种所需的铁丝、铁钉等辅料和所用的工机具。

3.分包内容：

(1)木工工作内容：

整个建筑物木工的所有工作内容;

①模板配料、制作、安装、拆除、承重架搭拆。模板钢筋的清理、归堆、模板的清理上油。弹线、柱插筋留洞、预埋件埋设。钢板止水带的制作、安装。

4.工机具：包括修理

乙方所用工具及机械(除井架外)均由乙方自理，包括维修、保养、管理。

5.工期：按甲方要求，最终保证总进度计划。

二、工程质量：

本工程泥工项目质量必须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

甲方要进行技术交底，乙方严格遵守施工规范，按图纸或技术变更联系单精心操作，施工中乙方需服从甲方现场指挥。因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不符合要求的必须返工重做，由此而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在当月工程结算时扣除。

三、付款方法：

1.工程款按先做后付原则。

2.甲方按当月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的量的 ，剩余 等工程完工三个月内一次性付清。

四、奖罚措施：

1.本工程实行质量保证金制度，乙方的工程施工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质量保证金1万元被罚没。甲方有权清退乙方。

2、本工程实行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保证金制度，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达不到甲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要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甲方有权清退乙方。

3、.乙方在施工期间必须执行项目部关于质量、安全、文明、材料管理制度，执行项目部相关奖罚规定。

五、安全、文明生产：

1.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及安全生产六大纪律十项安全技术措施，执行公司及当地安全生产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切实作到安全生产。施工期间发生的各类事故由责任方负责。

2.乙方严格遵守项目部及当地管理部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服从项目部创文明标化工地的安排。杜绝野蛮施工，违章作业，做好施工现场的落手清工作。做好工完场清。材料按甲方要求定位放整齐。如有发现乙方未将材料及时回收，发现一次，罚1000元。

3、若乙方不配齐劳保用品，不按规定偑戴安全帽等，每发生一次按每人每次扣罚50元。

六、其他：

1.乙方负责人70%时间必须在施工现场。乙方必须配备各工种的翻样人员。

2.乙方施工期间所招用的人员必须三证齐全，并及时办理好各种证件，费用由乙方负担，因证件不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负责，不得非法招用未成年工，发现一次罚款500元。

3.乙方施工期间要遵守当地公安部门的有关政策法令，发现打架、偷窃、赌博从严处理，每发生一次罚款1000元。

4.乙方承诺合同条款中的所有条件，如有违约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余款将被甲方罚没作为甲方损失。

5.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隧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篇五**

甲方(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为明确双方在劳务分包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双方经友好充分协商一致，自愿达成如下合同，双方共同信守。

一、工程项目概况

第一条本合同所涉工程项目如下：\_\_\_\_\_\_\_\_\_\_\_\_\_\_\_\_

(一)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

(二)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

(三)工程内容：\_\_\_\_\_\_\_\_\_\_\_\_\_\_\_\_

(四)承包方式：\_\_\_\_\_\_\_\_\_\_\_\_\_\_\_\_

二、工程期限\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条若乙方工程工期明显与控制工期不符，甲方可要求乙方赶工，若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15天内无明显改进，或乙方无能力承担工程任务，甲方有权增派或改派其他施工单位，由此增加的承包价差由乙方承担，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或责令乙方按已完成并合格的工程量的50%结算退场。

第四条如遇下列情况，经甲方现场代表签证后，工期可相应顺延：\_\_\_\_\_\_\_\_\_\_\_\_\_\_\_\_

(一)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二)在施工中如因停电、停水8小时以上或连续间歇性停水、停电3次以上(每次连续4小时以上)，影响正常施工;停水停电2天以上。

(三)不可抗力(不可抗力是指当事人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及风雨雪等不能施工的恶劣天气。

(四)甲方未按时拨付工程款超过15天或未按合同规定提供相关材料、设施的。

(五)合同规定或甲方代表同意工期顺延的。

(六)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其他延停工。

第四条因乙方原因造成施工延迟的，不得请求顺延工期。

三、工程价款、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第六条本工程的劳务报酬采用下列第\_\_\_\_\_种方式计算：

(一)固定劳务报酬(含管理费)。

(二)约定不同工种劳务的计时单价(含管理费)，按确认的工时计算。

(三)约定不同工作成果的计件单价(含管理费)，按确认的工程量计算。

第七条本工程的劳务报酬，除本合同第十一条规定的情况外，均为一次包死，不再调整。

第八条采用第(一)种方式计价的，劳务报酬共计\_\_\_\_\_\_\_\_\_\_。

第九条采用第(二)种方式计价的，不同工种劳务的计时单价分别为：

\_\_\_\_\_\_\_\_\_\_\_\_\_\_\_，单价为\_\_\_\_\_\_\_\_\_\_元;

\_\_\_\_\_\_\_\_\_\_\_\_\_\_\_，单价为\_\_\_\_\_\_\_\_\_\_元。

第十条采用第(三)种方式计价的，不同工作成果的计件单价分别为：\_\_\_\_\_\_\_\_\_\_\_\_\_\_\_\_

，单价为 元;

，单价为 元。

第十一条在下列情况下，固定劳务报酬或单价可以调整：\_\_\_\_\_\_\_\_\_\_\_\_\_\_\_\_

(一)以本合同约定价格为基准，市场人工价格的变化幅度超过 %，按变化前后价格的差额予以调整。

(二)后续法律及政策变化，导致劳务价格变化的，按变化前后价格的差额予以调整。

(三)双方约定的其他情形：\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二条付款方式：\_\_\_\_\_\_\_\_\_\_\_\_\_\_\_\_

(一)采用固定劳务报酬方式支付劳务报酬的，劳务分包人与工程承包人约定按下列方法支付：\_\_\_\_\_\_\_\_\_\_\_\_\_\_\_\_

1.合同生效即支付预付款\_\_\_\_\_\_\_\_\_\_元。

2.中间支付：\_\_\_\_\_\_\_\_\_\_\_\_\_\_\_\_

第一次支付时间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支付\_\_\_\_\_\_\_\_\_\_元;

第二次支付时间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支付\_\_\_\_\_\_\_\_\_\_元。

3.全部工作完成后，乙方向甲方递交结算资料，甲方审查确认结算资料无误后支付剩余劳务报酬。

(二)采用计时单价或计件单价方式支付劳务报酬的，劳务分包人与工程承包人双方约定支付方法为

(三)本合同确定调整的劳务报酬、工程变更调整的劳务报酬及其他条款中约定的追加劳务报酬，应与上述劳务报酬同期调整支付。

第十三条本合同生效后，为保证乙方各阶段工作完成情况符合双方约定，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元(大写 元)，双方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_\_\_\_\_\_\_\_\_\_\_\_\_\_\_\_在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由甲方退还乙方保证金，超过15日的，甲方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息支付乙方资金占用损失。

第十四条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

甲方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_\_\_\_\_\_\_

乙方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_\_\_\_\_\_\_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发票之日起 日内支付乙方款项。

第十五条除上述规定的银行汇款支付外，以下三种支付方式双方均予认可：

(一)支付宝转账;(二)微信转账;(三)现金支付。

四、建筑材料、设备的供应和采购

第十六条工程材料、设备由 方采购。

第十七条工程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和试验报告才能用于工程。一方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对方认为提供的材料需要复验的，另一方应按照要求提供复验报告。经复验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复验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退货处理，复验费和退货损失由负责提供材料一方承担。

第十八条材料施工损耗率为1%。乙方凭领料单到甲方仓库领用甲方提供的材料。材料损耗率计算：没有规定材料损耗率和限额用料的其他相关材料以甲方公司的成本控制指标(成本控制指标没有部分以定额材料允许消耗量)为准办理结算，超出限额的按甲方材料进价结算。

五、施工与设计变更

第十九条甲方签字认定交付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作为施工的有效依据，乙方不得擅自修改。

第二十条甲方因使用功能提出的变更内容，为不影响施工进度，乙方应先行实施，并及时做好现场签证。施工中如发生对原工作内容进行变更，甲方应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变更通知，并提供变更的相应图纸和说明。乙方按照甲方发出的变更通知及有关要求，进行变更。

第二十一条因变更导致劳务报酬的增加及造成的乙方损失，由甲方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因变更减少工程量，劳务报酬应相应减少，工期相应调整。

第二十二条施工中乙方不得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乙方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甲方的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第二十三条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乙方无权要求追加劳务报酬。

第二十四条甲方指定代表 对工程施工进行监督，并对乙方进行签证，乙方现场派驻 为项目经理，对工程进行施工管理。

六、工程质量管理及验收

第二十五条乙方应确保所完成施工的质量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施工完毕，应向甲方提交完工报告，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的上述报告后7天内对乙方施工成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或者甲方在上述期限内未组织验收的，视为乙方已经完成了本合同约定的工作。甲方与发包人间的隐蔽工程验收结果或工程竣工验收结果表明乙方施工质量不合格时，乙方应负责无偿修复，不延长工期，并承担由此导致的甲方的相关损失。

第二十六条全部工程竣工(包括乙方完成工作在内)后，一经发包人验收合格，乙方对其分包的劳务作业的施工质量不再承担责任，在质量保修期内的质量保修责任由甲方承担。

第二十七条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及行业规定的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的 标准。

七、安全施工

第二十八条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质量保修

第二十九条本工程保修期限为 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起算。

第三十条在保修期内，乙方应保证通信畅通，令甲方能够随时同乙方取得联系。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12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如乙方更换保修人员或联系电话，应及时通知甲方。若乙方通信不畅或拖延推诿，甲方将视为乙方放弃保修责任，有权自行解决，乙方无条件认可甲方支付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费用并加收 %的劳务费。乙方保修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 ;乙方保修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

九、双方其他权利义务

第三十一条甲方负责统筹安排、协调解决非乙方独立使用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工作用水、用电及施工场地。

第三十二条甲方应按时提供图纸，及时交付应供材料、设备，所提供的施工机械设备、周转材料、安全设施要满足施工需要。

第三十三条甲方负责与总发包人、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

第三十四条乙方不得将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转包给他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支付承包总价5%的违约金，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五条乙方施工中必须每天做到工完料(场)清，工程竣工后负责场地的清理(包括临时生产和生活设施)，如不清理，甲方派杂工清理，按人民币 元/工日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建筑废料由甲方指定地点堆放(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三十六条在执行合同期间，乙方对发生的工程量签证根据(包括数量、承包范围、工作内容等)必须属实，如发现签证单内容有虚假记录、串谋作弊等行为，则按分项工程总价款的5%进行处罚，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责令乙方退场，另选施工班组。

第三十七条乙方施工完毕或中途退场，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 天(中途退场的当天内)内，负责将其所有工人、施工机械、工器具等撤离甲方工地;逾期未撤离的甲方有权采取任何强制措施，强行责令乙方退场，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甲方垫付的工人工资等费用)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后果均由乙方完全承担，与甲方无关。

第三十八条乙方中途退场，乙方结算的工程量及结算总价以甲方项目部验收签证结算为准;若乙方有异议，可书面要求甲方审定，审定结果作为乙方结算的最终根据。

十、违约责任

第三十九条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工期竣工的，每延期一日应按工程劳务费总额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以从劳务费中直接扣除。甲方逾期支付劳务费，每逾期一日应按照逾期支付劳务费额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四十条由于乙方责任导致工程质量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不达标的工程，乙方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应进行彻底返工修理，对室内空气质量不达标的应进行全面综合治理，由于以上原因造成工程延期交付的视同延误工期。

第四十一条因出现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有效及时履行的，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是遭遇不可抗力方应立即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对方，并在通知后的三个工作日内将不可抗力的书面有效证明及本合同无法有效及时履行的书面理由提交给对方确认。否则，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十一、合同的变更、解除及争议解决

第四十二条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解除合同。

第四十三条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应在30日前书面通知另一方，双方协商解决。因变更或解除合同，致使守约方遭受实际损失的，除按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可免除责任的情形外，应由违约方负责赔偿。

第四十四条一方只主张违约责任，没有主张解除合同的，合同应当继续履行。一方收到解除合同的通知后，对解除有异议的，应当在15个工作日内向法定机关提出，否则，视为对解除无异议。

第四十五条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约定的，在对方催告后15个工作日内没有改正为全面履行的，守约方有权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合同，且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相当于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及所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可得利益、律师费用等全部损失)。

第四十六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如协商不成时，应先向调解组织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但在判决结果作出之前，双方有义务保证本合同不中断履行。

十二、附则

第四十七条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应当提供经核实的身份证明和相应资质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作为合同附件。

第四十八条甲乙任何一方住所地(住址)、代表人(联系人)、电话等联络方式如有变更，变更的一方应在变更后24小时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本合同载明的联络方式继续有效，微信和短信内容可作为双方来往文件，通知、诉讼文书等文件以邮寄方式发送的，将文件按有效联络方式交给经营特快专递的单位邮寄后，邮件被签收或拒收均视为已经送达。

第四十九条本合同的标题仅为便于阅读和对合同内容的理解的作用，不作为确定双方权利义务的条款。

第五十条如有其他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冲突或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五十一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隧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篇六**

承包人：代理人：联系地址：劳务分包人：代理人：联系地址：风险提示：严格签订劳务分包合同

承包方与劳务分包方应当严格签订劳务分包合同，避免一旦发生工期、质量问题，由于未签订劳务分包合同或虽然签订劳务分包合同但合同约定不明确，施工企业就很难维护自己的权益。：

劳务分包人合法运作必须包含两种形式：

一是与有劳务资质的建筑施工企业即劳务分包人（总承包企业或专业承包企业）建立劳务分包合同关系；

二是与特定地区若干经过岗前培训的自然人中的每一个工人签订劳动合同。根据《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_\_\_\_\_\_\_\_\_\_工程劳务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总包工程概况

1、总包工程名称：

2、总包工程地点：

3、总包工程立项及批准文号：

二、劳务分包作业范围

（一）分包合同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劳务分包作业范围及内容：

1、承包人负责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包括如下内容：施工方案、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措施、劳动力及材料供应计划、施工机械设备的选用、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措施、环境保护与成本控制措施等，在劳务作业过程中，施工组织设计修订的，承包人应及时通知劳务分包人。

2、劳务分包人应当根据承包人要求及施工组织设计，编制及修订劳务作业方案，劳务作业方案应包括劳动力安排计划、机具、设备及材料供应计划等。

三、劳务分包作业期限

1、计划开始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2、计划完工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3、作业总日历天数为：\_\_\_\_\_\_天。作业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作业总日历天数为准。承包人保留随时调整总工期的权利，分包人不得以此为由要求赔偿。

四、劳务作业质量标准劳务作业质量应符合\_\_\_\_\_\_\_标准，并符合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

五、劳务分包合同价格签约合同价为：\_\_\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风险提示：劳务分包人资质

必须严格审查分包单位的资质。主要是审核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的真实性、有效性、是否与承接的任务等级要求相符。分包人提供的有关证书复印件应与原件核对并加盖对方套红印章留存。

承包方一旦没有严格审核分包人资质，将工程分包给没有资质的分包单位或者分包单位超越资质等级的，造成合同无效情形，甚至给承包单位造成额外损失。

六、劳务分包人资质

1、资质证书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资质专业及等级：\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项目经理、施工队长及劳动力管理员

1、发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工程建造师（项目经理）证书号\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委托权限：\_\_\_\_\_\_\_\_\_\_\_\_\_。人员如有变动，应提前\_\_\_\_日书面通知承包人。

2、承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负责人为\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岗位证书号：\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委托权限：\_\_\_\_\_\_\_\_\_\_\_\_\_。人员如有变动，应提前\_\_\_\_日书面通知发包人。风险提示：劳动力管理员职责

劳务分包是将简单劳动从复杂劳动剥离出来单独进行承包施工的劳动，期间涉及到的劳动关系也需要专业的人员负责管理，以免分包单位面临劳动纠纷的风险：

1、发包人劳动力管理员的主要职责为监督劳务承包人的《劳动合同》签订情况、要求劳务承包人劳动力管理员提交全部劳务作业人员的《劳动合同》原件用以备案；要求劳务承包人劳动力管理员每月提时提交《劳务作业人员花名册》、《工资支付表》、《考勤表》。

2、承包人劳动管理员的主要职责为：负责《劳动合同》的签订与备案；严格记录考勤并按时进行工资结算，每月按时提交《劳务作业人员花名册》、《工资支付表》和《考勤表》。

无论是发包方还是承包方，应当避免触犯劳动法律关系造成不必要损失；建议在订立合同的时候，将合同交由专业的律师处理，律师能依据具体情况定制有效的解决方案。

3、发包人现场劳动力管理员\_\_\_\_\_\_\_\_\_\_\_\_\_，上岗证号\_\_\_\_\_\_\_\_\_\_\_\_\_，职责为\_\_\_\_\_\_\_\_\_\_\_\_\_；承包人现场劳动力管理员\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上岗证号\_\_\_\_\_\_\_\_\_\_\_\_\_，职责为\_\_\_\_\_\_\_\_\_\_\_\_\_。

4、承包人委派的分包合同价款收取负责人为\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工程所在地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承包方义务

1、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全面履行总包合同，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对工程的工期和质量向发包人负责；

2、负责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统一制定各项管理目标，组织编制年、季、月施工计划、物资需用量计划表，实施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计量检测、实验化验的控制、监督、检查和验收；

3、统筹安排、协调解决非乙方独立使用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工作用水、用电及施工场地；

4、按时提供图纸，及时交付应供材料、设备，所提供的施工机械设备、周转材料、安全设施保证施工需要；

5、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劳动报酬。

九、劳务分包方义务

1、对本合同劳务分包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向甲方负责，组织具有相应资格证书的熟练工人投入工作；未经甲方授权或允许，不得擅自与发包人及有关部门建立工作联系；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制度；

2、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有关技术要求及施工组织设计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标准；加强安全教育，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严格遵守安全制度，落实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科学安排作业计划，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保证工期；加强现场管理，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及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承担由于自身责任造成的质量修改、返工、工期拖延、安全事故、现场脏乱造成的损失及各种罚款；

3、自觉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管理、监督和检查；接受甲方随时检查其设备、材料保管、使用情况，及其操作人员的有效证件、持证上岗情况；与现场其他单位协调配合，照顾全局；

4、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和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因乙方责任发生损坏，乙方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各种罚款；

5、妥善保管、合理使用甲方提供或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机具、周转材料及其他设施；

6、乙方应为下属职工办理职工社保、职工福利及各种社会保险，并支付费用；

7、乙方须服从甲方转发的发包人及工程师的指令；

8、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乙方应对其作业内容的实施、完工负责，乙方应承担并履行总包合同约定的、与劳务作业有关的所有义务及工作程序。

十、安全施工

1、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执行有关安全文明生产管理规定，负责对现场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负责现场施工的安全管理，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2、甲方应为现场施工作业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支付保险费用；乙方因为现场施工作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施工现场内需用的安全防护用品，由乙方提供使用计划，甲方负责按使用计划及时组织供应。

3、甲方应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如因甲方现场管理不当导致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十

一、劳务报酬

1、本工程采用固定劳务报酬，共计\_\_\_\_\_\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整。

2、劳务报酬的支付：甲方收到建设单位拨付的工程款后，按劳务报酬总额占工程总造价比例向乙方支付。

3、本合同劳务报酬（依据现有施工图确定，结算时按实进行调整）。

4、甲方与乙方达成的劳务报酬支付方式，不得作为乙方向下属作业人员支付工资的依据，乙方应按有关法规及时支付下属作业人员工资。本工程若发生拖欠工人工资等劳资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费用，概与甲方无关。十

二、合同文件构成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作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8、其他合同文件。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签署的为准。十

三、承诺

1、承包人承诺按照劳务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劳务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劳务分包工作，确保劳务作业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的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3、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作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十

四、争议发包人和承包人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采用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_\_\_\_\_\_\_\_\_\_\_\_\_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十

四、附则

1、合同订立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订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本合同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

3、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_\_\_\_份，劳务分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公x）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组织机构代码：地址：联系电话：开户银行：账号：劳务分包人：（公x）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组织机构代码：地址：联系电话：开户银行：账号：

**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隧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篇七**

工程总承包： (以下简称甲方)

劳务分包：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开发的福康·黄金海岸商住楼项目，为保证外墙及屋面工程的施工质量和统一设计效果，将该项目的外墙及屋面工程的施工劳务按区段划分做统一分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双方协商，将该项工程劳务分包给乙方，特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1、劳务分包工程名称：

2、劳务承包工作内容： 施工图纸包括的所有人工、机械、周转材料、辅助材料的费用。(主材由甲方提供)。

3、劳务承包外工作内容： 设计变更及签证工程的劳务费用。

4、质量标准：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约定、国家现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本工程必须达到质量评定 合格 等级。

5、分包工程工期

年 月开工， 年 月竣工(不可抗力的自然因素影响，工期顺延)

6、工程劳务价款

本工程劳务承包总价约 万元(大写： 万元);以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为准。

7、劳务价款的支付：

按工程施工进度，以实际完成工程量按月支付以完工程价款的80%，其余款项在工程竣工财务结算办理完后30日内付清。

8、工程财务结算：

工程财务结算金额=工程承包总价±工程增加量及费用。乙方凭正式劳务发票收取工程款。

9、甲方职责：

9.1负责提供工程所需的主材，确保施工正常进行。

9.2负责协调解决非乙方独立使用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机械、用水、用电及施工场地。

10、乙方义务

10.1按照施工图纸、施工组织设计、技术交底及施工进度计划，组织具有资格证书的熟练工人投入施工。自觉遵守操作规程及施工规范。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加强现场管理、科学安排作业计划，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施工，确保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10.2自觉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监督和检查，按甲方的要求对设备、材料统一管理，作到堆放整齐。

10.3做好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因乙方责任发生损坏，乙方自行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经济责任，如由配合班组造成的成品损坏，由当事班组承担一切经济责任。

10.4妥善保管，合理使用甲方提供的各种机具、周转材料及其它设施。

10.5乙方应服从甲方及现场负责人的指令。

11、安全施工

乙方应遵守建设工程有关安全生产的管理规定，对现场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负责施工人员的安全管理，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若发生安全事故，甲、乙双方应参照现行法律、法规协商处理。

16、争议

甲乙双方对合同发生争议时，可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部门调解。和解、调解不成时，可向辖区人民法院起诉。

17、其它

17.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17.2本合同一式 2 份，甲方执 1 份，乙方执 1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隧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篇八**

工程承包人（施工总承包人或专业工程承（分）包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劳务分包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工程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或专业承（分）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分）包合同”），双方就劳务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劳务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

发证机关：\_\_\_\_\_\_\_\_ 资质专业及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劳务分包工作对象及提供劳务内容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分包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提供分包劳务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分包工作期限 开始工作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结束工作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天

4、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按总（分）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本工作必须达到质量评定\_\_\_\_\_\_\_\_ 等级。

5、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

（2）本合同附件；

（3）本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4）本工程施工专业承（分）包合同。

6、标准规范 除本工程总（分）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总（分）包合同

7.1 工程承包人应提供总（分）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供劳务分包人查阅。当劳务分包人要求时，工程承包人应向劳务分包人提供一份总包合同或专业分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的副本或复印件。

7.2 劳务分包人应全面了解总（分）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

8、图纸

8.1 工程承包人应在劳务分包工作开工 天前，向劳务分包人提供图纸 套，以及与本合同工作有关的标准图 套。

9、项目经理

9.1 工程承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_\_\_\_\_\_\_\_ ，职务： ， 职称：\_\_\_\_\_\_\_\_ 。

9.2 劳务分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_\_\_\_\_\_\_\_ ，职务： ，职称：\_\_\_\_\_\_\_\_ 。

10、工程承包人义务

10.

1、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全面履行总（分）包合同，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对工程的工期和质量向发包人负责；

10.

2、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工程承包人完成劳务分包人施工前期的下列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1）在\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劳务分包人交付具备本合同项下劳务作业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具备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交付要求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2）在\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完成水、电、热、电讯等施工管线和施工道路，并满足完成本合同劳务作业所需的能源供应、通讯及施工道路畅通的时间和质量要求；

（3）在\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劳务分包人提供相应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

（4）在\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完成办理下列工作手续（包括各种证件、批件、规费，但涉及劳务分包人自身的手续除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5）在\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劳务分包人提供相应的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位置，其交验要求与保护责任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在\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劳务分包人提供下列生产、生活临时设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其交验要求与保护责任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0.

3、负责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统一制定各项管理目标，组织编制年、季、月施工计划、物资需用量计划表，实施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计量析测、实验化验的控制、监督、检查和验收；

10.

4、负责工程测量定位、沉降观测、技术交底，组织图纸会审，统一安排技术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及交工验收；

10.

5、统筹安排、协调解决非劳务分包人独立使用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工作用水、用电及施工场地；

10.

6、按时提供图纸，及时交付应供材料、设备，所提供的施工机械设备、周转材料、安全设施保证施工需要；

10.

7、按本合同约定，向劳务分包人支付劳动报酬；

10.

8、负责与发包人、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1

1、劳务分包人义务 1

1.

1、对本合同劳务分包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向工程承包人负责，组织具有相应资格证书的熟练工人投入工作；未经工程承包人授权或允许，不得擅自与发包人及有关部门建立工作联系；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制度； 1

1.

2、劳务分包人根据施工组织设计总进度计划的要求，每月底前 天提交下月施工计划，有阶段工期要求的提交阶段施工计划，必要时按工程承包人要求提交旬、周施工计划，以及与完成上述阶段、时段施工计划相应的劳动力安排计划，经工程承包人批准后严格实施； 1

1.

3、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有关技术要求及施工组织设计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标准；科学安排作业计划，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保证工期；加强安全教育，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严格遵守安全制度，落实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加强现场管理，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及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承担由于自身责任造成的质量修改、返工、工期拖延、安全事故、现场脏乱造成的损失及各种罚款； 1

1.

4、自觉接受工程承包人及有关部门的管理、监督和检查；接受工程承包人随时检查其设备、材料保管、使用情况，及其操作人员的有效证件、持证上岗情况；与现场其他单位协调配合，照顾全局； 1

1.

5、按工程承包人统一规划堆放材料、机具，按工程承包人标准化工地要求设置标牌，搞好生活区的管理，做好自身责\_\_\_\_区的治安保卫工作； 1

1.

6、按时提交报表、完整的原始技术经济资料，配合工程承包人办理交工验收； 1

1.

7、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和已完工程部分的成品保护工作，因劳务分包人责任发生损坏，劳务分包人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各种罚款； 1

1.

8、妥善保管、合理使用工程承包人提供或租赁给劳务分包人使用的机具、周转材料及其他设施； 1

1.9劳务分包人须服从工程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及工程师的指令。 1

1.10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劳务分包人应对其作业内容的实施、完工负责，劳务分包人应承担并履行总（分）包合同约定的、与劳务作业有关的所有义务及工作程序。1

2、安全施工与检查 1

2.

1、劳务分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劳务分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由劳务分包人承担。 1

2.

2、工程承包人应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工程承包人不得要求劳务分包人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因工程承包人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工程承包人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1

3、安全防护 1

3.

1、劳务分包人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施工开始前应向工程承包人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承包人认可后实施，防护措施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1

3.

2、实施爆破作业，在放射、毒害性环境中工作（含储存、运输、使用）及使用毒害性、腐蚀性物品施工时，劳务分包人应在施工前1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承包人，并提出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承包人认可后实施，由工程承包人承担安全防护措施费用。 1

3.

3、劳务分包人在施工现场内使用的安全保护用品（如安全帽、安全带及其他保护用品），由劳务分包人提供使用计划，经工程承包人批准后，由工程承包人负责供应。1

4、事故处理 1

4.

1、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劳务分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报告工程承包人，同时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事故进行处理。 1

4.

2、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相关规定处理。1

5、保险 1

5.

1、劳务分包人施工开始前，工程承包人应获得发包人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及

第三人人员生命财产办理的保险，且不需劳务分包人。支付保险费用。 1

5.

2、运至施工场地用于劳务施工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由工程承包人办理或获得保险，且不需劳务分包人支付保险费用。 1

5.

3、工程承包人必须为租赁或提供给劳务分包人使用的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工程承包人自行投保的范围（内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1

5.

4、劳务分包人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劳务分包人自行投保的范围（内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1

5.

5、保险事故发生时，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或减少损失。1

6、材料、设备供应 1

6.1 劳务分包人应在接到图纸后 天内，向工程承包人提交材料、设备、构配件供应计划（具体表式见附件一）；经确认后，工程承包人应按供应计划要求的质量、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和供应时间等组织货源并及时交付；需要劳务分包人运输、卸车的，劳务分包人必须及时进行，费用另行约定。如质量、品种、规格、型号不符合要求，劳务分包人应在验收时提出，工程承包人负责处理。 1

6.2 劳务分包人应妥善保管、合理使用工程承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因保管不善发生丢失、损坏，劳务分包人应赔偿，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等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1

6.3 工程承包人委托劳务分包人采购下列低值易耗性材料（列明名称、规格、数量、质量或其他要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材料费用为： （单价）\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材料费用为： （单价）\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材料费用为： （单价）\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材料费用为： （单价）\_\_\_\_\_\_\_\_

1

6.4工程承包人委托劳务分包人采购低值易耗性材料的费用，由劳务分包人凭采购凭证，另加 %的管理费向工程承包人报销。1

7、劳务报酬 1

7.1 本工程的劳务报酬采用下列任何一种方式计算：

（1）固定劳务报酬（含管理费）；

（2）约定不同工种劳务的计时单价（含管理费），按确认的工时计算；

（3）约定不同工作成果的计件单价（含管理费），按确认的工程量计算。 1

7.2 本工程的劳务报酬，除本通用版合同

7.6规定的情况外，均为一次包死，不再调整。 1

7.3 采用第

（1）种方式计价的，劳务报酬共计\_\_\_\_\_\_\_\_\_\_\_\_\_\_\_\_ 元。 1

7.4 采用第

（2）种方式计价的，不同工种劳务的计时单价分别为： \_\_\_\_\_\_\_\_\_\_\_\_\_\_\_\_ ，单价为\_\_\_\_\_\_\_\_ 元；\_\_\_\_\_\_\_\_\_\_\_\_\_\_\_\_ ，单价为\_\_\_\_\_\_\_\_ 元；\_\_\_\_\_\_\_\_\_\_\_\_\_\_\_\_ ，单价为\_\_\_\_\_\_\_\_ 元；\_\_\_\_\_\_\_\_\_\_\_\_\_\_\_\_ ，单价为\_\_\_\_\_\_\_\_ 元；\_\_\_\_\_\_\_\_\_\_\_\_\_\_\_\_，单价为\_\_\_\_\_\_\_\_ 元。 1

7.5 采用第

（3）种方式计价的，不同工作成果的计件单价分别为： \_\_\_\_\_\_\_\_\_\_\_\_\_\_\_\_ ，单价为\_\_\_\_\_\_\_\_ 元；\_\_\_\_\_\_\_\_\_\_\_\_\_\_\_\_ ，单价为\_\_\_\_\_\_\_\_ 元；\_\_\_\_\_\_\_\_\_\_\_\_\_\_\_\_ ，单价为\_\_\_\_\_\_\_\_ 元；\_\_\_\_\_\_\_\_\_\_\_\_\_\_\_\_ ，单价为\_\_\_\_\_\_\_\_ 元；\_\_\_\_\_\_\_\_\_\_\_\_\_\_\_\_，单价为\_\_\_\_\_\_\_\_ 元。 1

7.6 在下列情况下，固定劳务报酬或单价可以调整：以本合同约定价格为基准，市场人工价格的变化幅度超过 ％，按变化前后价格的差额予以调整； 后续法律及政策变化，导致劳务价格变化的，按变化前后价格的差额予以调整； 双方约定的其他情形：\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

8、工时及工程量的确认 1

8.1 采用固定劳务报酬方式的，施工过程中不计算工时和工程量。 1

8.2 采用按确定的工时计算劳务报酬的，由劳务分包人每日将提供劳务人数报工程承包人，由工程承包人确认。 1

8.3 采用按确认的工程量计算劳务报酬的，由劳务分包人按月（或旬、日）将完成的工程量报工程承包人，由工程承包人确认。对劳务分包人未经工程承包人认可，超出设计图纸范围和因劳务分包人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工程承包人不予计量。1

9、劳务报酬的中间支付 1

9.1 采用固定劳务报酬方式支付劳务报酬的，劳务分包人与工程承包人约定按下列方法支付：

（1）合同生效即支付预付款\_\_\_\_\_\_\_\_ 元；

（2）中间支付：

第一次支付时间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支付\_\_\_\_\_\_\_\_ 元；

第二次支付时间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支付\_\_\_\_\_\_\_\_ 元； …… 1

9.2 采用计时单价或计件单价方式支付劳务报酬的，劳务分包人与工程承包人双方约定支付方法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

9.3 本合同确定调整的劳务报酬、工程变更调整的劳务报酬及其他条款中约定的追加劳务报酬，应与上述劳务报酬同期调整支付。20、施工机具、周转材料供应 20.1 工程承包人提供给劳务分包人劳务作业使用的机具、设备，性能应满足施工的要求，及时运入场地，安装调试完毕，运行良好后交付劳务分包人使用。周转材料、低值易耗材料（由工程承包人依据本合同委托劳务分包人采购的除外）应按时运入现场交付劳务分包人，保证施工需要。如需要劳务分包人运输、卸车、安拆调试时，费用另行约定。 20.2 工程承包人应提供施工使用的机具、设备一览表见附件二。 20.

3、工程承包人应提供的周转材料、低值易耗材料一览表见附件三。2

1、施工变更 2

1.1 施工中如发生对原工作内容进行变更，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应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向劳务分包人发出变更通知，并提供变更的相应图纸和说明。劳务分包人按照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发出的变更通知及有关要求，进行下列需要的变更：

(1) 更改工程有关部分的标高、基线、位置和尺寸；

(2) 增减合同中约定的工程量；

(3) 改变有关的施工时间和顺序；

(4) 其他有关工程变更需要的附加工作。

2

1.2 因变更导致劳务报酬的增加及造成的劳务分包人损失，由工程承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因变更减少工程量，劳务报酬应相应减少，工期相应调整。 2

1.3 施工中劳务分包人不得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劳务分包人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工程承包人的直接损失，由劳务分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2

1.4 因劳务分包人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劳务分包人无权要求追加劳务报酬。2

2、施工验收 2

2.1 劳务分包人应确保所完成施工的质量，应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劳务分包人施工完毕，应向工程承包人提交完工报告，通知工程承包人验收；工程承包人应当在收到劳务分包人的上述报告后7天内对劳务分包人施工成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或者工程承包人在上述期限内未组织验收的，视为劳务分包人已经完成了本合同约定工作。但工程承包人与发包人间的隐蔽工程验收结果或工程竣工验收结果表明劳务分包人施工质量不合格时，劳务分包人应负责无偿修复，不延长工期，并承担由此导致的工程承包人的相关损失。 2

2.2全部工程竣工（包括劳务分包人完成工作在内）一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劳务分包人对其分包的劳务作业的施工质量不再承担责任，在质量保修期内的质量保修责任由工程承包人承担。2

3、施工配合 2

3.1 劳务分包人应配合工程承包人对其工作进行的初步验收，以及工程承包人按发包人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进行的涉及劳务分包人工作内容、施工场地的检查、隐蔽工程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承包人或施工场地内

第三方的工作必须劳务分包人配合时，劳务分包人应按工程承包人的指令予以配合。除上述初步验收、隐蔽工程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之外，劳务分包人因提供上述配合而发生的工期损失和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2

3.2 劳务分包人按约定完成劳务作业，必须由工程承包人或施工场地内的

第三方进行配合时，工程承包人应配合劳务分包人工作或确保劳务分包人获得该

第三方的配合，且工程承包人应承担因此而发生的费用。2

4、劳务报酬最终支付 2

4.1 全部工作完成，经工程承包人认可后14天内，劳务分包人向工程承包人递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双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劳务报酬的最终支付。 2

4.2 工程承包人收到劳务分包人递交的结算资料后14天内进行核实，给予确认或者提出修改意见。工程承包人确认结算资料后14天内向劳务分包人支付劳务报酬尾款。 2

4.3 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对劳务报酬结算价款发生争议时，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2

5、违约责任 2

5.1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工程承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

（1）工程承包人违反本合同第19条、第24条的约定，不按时向劳务分包人支付劳务报酬；工程承包人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的其他情况。

2

5.2 工程承包人不按约定核实劳务分包人完成的工程量或不按约定支付劳务报酬或劳务报酬尾款时，应按劳务分包人同期向银行贷款利率向劳务分包人支付拖欠劳务报酬的利息，并按拖欠金额向劳务分包人支付每日 ‰的违约金。 2

5.3 工程承包人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的其他义务时，应向劳务分包人支付违约金\_\_\_\_\_\_\_\_ 元，工程承包人尚应赔偿因其违约给劳务分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顺延延误的劳务分包人工作时间。 2

5.4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劳务分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

（1）劳务分包人因自身原因延期交工的，每延误\_\_\_\_日，应向工程承包人支付 元的违约金；

（2）劳务分包人施工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但能够达到国家规定的最低标准时，劳务分包人应向工程承包人支付\_\_\_\_\_\_\_\_\_\_\_\_\_\_\_\_ 的违约金；

（3）劳务分包人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的其他义务时，应向工程承包人支付违约金\_\_\_\_\_\_\_\_ 元，劳务分包人尚应赔偿因其违约给工程承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延误的劳务分包人工作时间不予顺延。 2

5.5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2

6、索赔 2

6.1 工程承包人根据总（分）包合同向发包人递交索赔意向通知或其它资料时，劳务分包人应予以积极配合，保持并出示相应资料，以便工程承包人能遵守总（分）包合同。 2

6.2 在劳务作业实施过程中，如劳务分包人遇到不利外部条件等根据总（分）包合同可以索赔的情形出现，则工程承包人应该采取一切合理步骤，向发包人主张追加付款或延长工期。当索赔成功后，工程承包人应该将索赔所得的相应部分转交给劳务分包人。 2

6.3 当本合同的一方向另一方提出索赔时，应有正当的索赔理由，并有索赔事件发生时有效的相应证据。 2

6.4 工程承包人未按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发生错误，以及应由工程承包人承担责任的其他情况，造成工作时间延误和（或）劳务分包人不能及时得到合同报酬及劳务分包人的其他经济损失，劳务分包人可按下列程序以书面形式向工程承包人索赔：索赔事件发生后21天内，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发出索赔意向通知；

（2）发出索赔意向通知后21天内，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提出延长工作时间和（或）补偿经济损失的索赔报告及有关资料；

（3）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在收到劳务分包人送交的索赔报告和有关资料后，于21天内给予答复，或要求劳务分包人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

（4）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在收到劳务分包人送交的索赔报告和有关资料后21天内未予答复或未对劳务分包人作进一步要求，视为该项索赔已经认可；

（5）当该项索赔事件持续进行时，劳务分包人应当阶段性地向工程承包人发出索赔意向，在索赔事件终了后21天内，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送交索赔的有关资料和最终索赔报告。索赔答复程序与

（3）、

（4）规定相同。 2

6.5 劳务分包人未按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发生错误，给工程承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工程承包人可按上述程序和时限以书面形式向劳务分包人索赔。2

7、争议 2

7.1 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采用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

7.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工作连续，保护好已完工作成果：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终止合同； 调解要求停止合同工作，且为双方接受； 仲裁机构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法院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2

8、禁止转包或再分包 2

8.1 劳务分包人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劳务作业转包或再分包给他人。否则，劳务分包人将依法承担责任。2

9、不可抗力 2

9.1 本合同中不可抗力的定义与总包合同中的定义相同。 2

9.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劳务分包人应立即通知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工程承包人应协助劳务分包人采取措施。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认为劳务分包人应当暂停工作，劳务分包人应暂停工作。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劳务分包人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通报受害情况和损失情况，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劳务分包人应每隔7天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通报一次受害情况。不可抗力结束后14天内，劳务分包人应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提交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和有关资料。 2

9.3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和延误的工作时间由双方按以下办法分别承担：

（1）工程本身的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

第三人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及运至施工场地用于劳务作业的材料和待安装的设备的损害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2）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的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3）劳务分包人自有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劳务分包人自行承担；

（4）工程承包人提供给劳务分包人使用的机械设备损坏，由工程承包人承担，但停工损失由劳务分包人自行承担；

（5）停工期间，劳务分包人应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要求留在施工场地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6）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7）延误的工作时间相应顺延。2

9.4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30、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30.1 在劳务作业中发现古墓、古建筑遗址等文物和化石或其他有考古、地质研究价值的物品时，劳务分包人应立即保护好现场并于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应于收到书面通知后24小时内报告当地文物管理部门，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按文物管理部门的要求采取妥善保护措施。工程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顺延合同工作时间。如劳务分包人发现后隐瞒不报或哄抢文物，致使文物遭受破坏，责任者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0.2 劳务作业中发现影响工作的地下障碍物时，劳务分包人应于8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同时提出处置方案，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收到处置方案后24小时内予以认可或提出修正方案，工程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顺延合同工作时间。所发现的地下障碍物有归属单位时，工程承包人应报请有关部门协同处置。3

1、合同解除 3

1.1 如果工程承包人不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劳务报酬，劳务分包人可以停止工作。停止工作超过28天，工程承包人仍不支付劳务报酬，劳务分包人可以发出通知解除合同。 3

1.2 如在劳务分包人没有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之前，总包合同或专业分包合同终止，工程承包人应通知劳务分包人终止本合同。劳务分包人接到通知后尽快撤离现场，工程承包人应支付劳务分包人已完工程的劳务报酬，并赔偿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3

1.3 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因一方违约或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可以解除合同。

3

1.4 合同解除后，劳务分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剩余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工程承包人要求撤出施工场地。工程承包人应为劳务分包人撤出提供必要条件，支付以上所发生的费用，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作劳务报酬。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3

2、合同终止 3

2.1 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劳务报酬价款支付完毕，劳务分包人向工程承包人交付劳务作业成果，并经工程承包人验收合格后，本合同即告终止。3

3、合同份数 3

3.1 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各执一份；本合同副本 份，工程承包人执 份，劳务分包人执 份。3

4、补充条款\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

5、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后生效。

附件

一：工程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构配件计划 附件

二：工程承包人提供施工机具、设备一览表 附件

三：工程承包人提供周转、低值易耗材料一览表

工程承包人：（公章）\_\_\_\_\_\_\_\_\_\_\_\_\_\_\_\_ 劳务分包人：（公章） 住 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住 所：\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_\_\_\_\_\_\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_\_\_

帐 号：\_\_\_\_\_\_\_\_\_\_\_\_\_\_\_\_ 帐 号：\_\_\_\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 政 编 码：

返

**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隧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篇九**

发包方(甲方)：

分项承包方(乙方)：

本工程质量等级：

1、工程分项承包单价：

2、付款方式：甲方按压月支付乙方在上月内完成工程量的 %(即从主体开工操作之日起，满月上报工程量)，第二月支付上月所完成工程量的 %，在未支付乙方工程款之前，甲方提供乙方部分生活费，余额在主体完工验收后一月内付清。

3、工期要求：乙方必须在甲方要求下，认真组织好人力，保质保量完成所规定工期内的工程量，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否则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严厉处罚乙方。

4、质量要求：乙方在操作中，必须确保成品或半成品的质量要求，若经上级检查不合格，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自己负责。

5、安全要求：若乙方未按照安全技术交底的要求操作或违章操作以及擅自操作禁止他人操作的机械或供电设备，而造成安全事故的，由乙方自己承担一切责任，由其它原因引起的安全事故，由责任方负责。

6、现场文明施工及卫生要求：本工程各工种必须将现场成品或半成品堆放整齐，做到工完场清，废料归类，现场看不到垃圾杂物。钢筋制作必须挂牌，标号，听从管理人员的安排，否则甲方有权另行安排人员帮其处理，所用人工费从乙方工程量中扣除。若口头、书面通知整改而不行动的，甲方有权重罚，严重影响甲方声誉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清退出场。

7、乙方未经甲方允许，无故停工或中途撤退工人影响施工进度，拖延工期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拒付乙方人工工资，并按合同追究责任和损失。

8、有以下情况之一者视为违约：

1)未经甲方同意，将工作交由第二者完成，违反用工管理条款的;

2)乙方施工中技术力量不足，不能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的;

3)不按要求施工造成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

4)不听从甲方管理和安排，比如：不加班而拖延日期的。 有上述情况的，甲方权单方终止合同。

9、争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特别规定：不准酒后上班，否则出现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负全部责任。甲方发现一人一次罚款500-1000元。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在合同签字之日起，即刻生效，具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隧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篇十**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现将文泰新城帝豪大酒店项目的钢筋分项工程分包给乙方施工，经甲乙双方多次友好协商，现就相关事项特订如下合同。

一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帝豪大酒店。

2、工程地点：新世纪大道劳动局办公大楼的西斜对面。

3、工程特点：全框架，总层数 ，总高度

二 承包方式及承包范围：

1、承包方式：采取包工不包料(乙方负责食宿、扎丝、电焊条、安全帽、防雨衣、安全带等劳保用品，拉丝机、对焊机、压焊机、切断机、弯曲机等与本工程相关的一切机械和工具由乙方自理)。

2、承包范围：本工程钢筋分项工程的制安，场内材料运输及装卸，材料的分类和清理，钢筋焊接(包括对焊、电材压力焊、平焊)等与本工程相关的一切工作内容和范围。

三 工程单价及计算方式：

1、本工程采取按/平方米包干使用，(此费包含乙方的工料机具费、食宿费和劳保用品费用等等与本分项工程和合同等二条相关的一切费用)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

2、工程结算按建筑计算规则以总面积乘以单价计算。

3、图纸如因变更则按20xx年建筑定额计算进行增减费用，现场增加项目则按签证计算。

四 施工要求及验收标准：

乙方在施工中严格按施工图纸和施工规范要求施工，杜绝违章施工，确保工程质量。验收按现行建筑行业的验收标准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一道工序施工，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理。

五 付款方式：

工程款按每完成一层支付1.5万元，主体工程验收合格后付足总价的60%，本工程全面竣工验收合格后2个月内付足总价的80%，余款(除留5%质保金，质保期为一年外)在农历年底一次性支付。

六 工期：

乙方在施工中严格按甲方制定的施工进度计划施工，如因人员不足及不加班影响整个进度所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自理

七 安全事故的处理办法：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切实加强职工的安全思想教育工作，制定切实工作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安全。杜绝一切安全事故的发生，如发生人为或5000以下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理，重大的事故由甲方负责承担工伤保险所赔偿的金额，其余均由乙方自理。

八 甲乙双方违约责任：

1、甲方责任：

1)负责搞好本工程的“三通一平“工作

2)及时提供建筑材料，如因材料不及所造成乙方的直接损失由甲方负责

3)按合同支付工程款，否则造成工程延误的损失由甲方自理

4)负责办理乙方在本工程施工人员的工伤保险手续

5)如因甲方管理人员的错误指挥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6)提供垂直运输塔式起重机一台，无偿全程为个班组服务

2、乙方责任：

1)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听从指挥、积极配合，如出现违章和不配合不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安排和指挥，每次罚款500元，此款在工程款中扣回。

2)严格按安全生产操作规程操作，杜绝违章作业，如不戴安全帽、穿拖鞋、打赤膊进入工地，一经发现，处罚如下：组长100元/次、工人 30元/次， 不去工地作业人员立即请退，罚款由甲方在乙方的工程款中扣回。

3)乙方有义务提前三天申报该段的材料计划，做到准确无误，合理使用。如因乙方不熟悉图纸和粗心大意造成多下和乱下料，所有的废料由乙方按进价赔偿给甲方

4)乙方在施工中，做到精心施工确保梁柱、轴线准确无误。如超过允许偏差，每次处以300元的罚款并进行整改，如出现同类型性质的错误，并加倍处罚。此款甲方在乙方工程款中扣回。

5)乙方在施工中应遵纪守法，创造良好的施工环境，不得违法乱纪或以任何理由进行斗殴闹事，一经发现，交当地公安机关处理，后果自负。

6)在施工期间，乙方应建立健全安全防范体系，确保职工的人身安全。为了便于管理，原则是参加施工的所有人员应在工地食宿，如自愿回家食宿者，更要注意自身安全。如出现意外(交通)伤亡事故均由乙方自理，甲方概不负责。

7)工程扫尾及文明施工

主体工程完成后，扫尾工程将占总比例的10%，在此期间乙方应自觉清理场地，将材料堆放有序，如遇工地相关检查和突击工作，必须无条件无偿(限三个工作日内)的配合。如不服从调度和安排，甲方另请他人费用在10%内扣回，同时有权延期和拒付余款。

九 其他事项

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达不成协议则由任何一方申请人民法院仲裁解决。

该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隧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篇十一**

甲方： (身份证号码： )

乙方：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为明确双方责任，确保工程质量和工期，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为创效益、出品牌，保质保量，顺利竣工;乙方承接本工程项目后不得转包、分包给第三方施工，工班长在施工过程中不得委托他人顶替，而且在本班组有一人施工的情况下均必须在场监管直至本班组施工任务结束;在施工过程中电话必须保持畅通，有事须请假的，须提前向甲方申请，经同意后才可离开施工现场，如无故离场的公司有权终止合同，而且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制定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承包方式：包工不包料;施工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四、本次乙方承包工程范围及内容： 。

第二条：劳务价款支付

一、承包价格：

1. 玻璃幕墙工程的施工安装价格为 元每平方米。

2. 石材幕墙(包括平面及圆柱)的施工安装价格为 元每平方米。

3. 广告位框架焊接施工安装价格为 元每平方米。

4. 一楼吊顶的施工安装价格为 元每平方米，包括焊架及上下蒙版。

5. 广告位走道焊接价格为 元每米，含扶手。

6. 雨棚(含支架的制作)的施工安装价格为 元每平方米。

按实际完成面积计算每平方米价格。如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修改和变更，零星委托，经甲方签字认可后，在结算时另行协商。(单项项目多的附：报价清单)：

二、甲方负责将建筑材料运输到施工场地。材料下车、二次搬运、施工机具、工具易耗件(电焊条、切割片除外)、地拖线、工人差旅住宿等由乙方负责(费用已包含在承包价格中)。

三、 付款方式：按施工进度付款，按实际完成合格工程量的 80 %即付款工程款50%，工程完工待建设方验收合格后决算完毕即付 95 %总工程款额，留 5 %作保修金一年后付清;在施工过程中按乙方实际的进度。

四、保质金为工程保修期间的押金，工程如需保修，甲方以电话通知，乙方在保修期间不得以任何借口推卸，如乙方不进行保修，甲方有权扣除保修金。

第三条：施工管理

(一)技术交底

1.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技术交底及施工图纸进行施工，擅自修改图纸做法或未按照甲方的技术交底要求进行施工造成的返工带来的经济和工期损失由乙方负责。

2. 施工前先做样板，样板质量达标并经甲方认可后方可进行项目大面积施工。

3. 严格按照甲方确定的施工方案进行施工，从一道工序进入另一道工序施工前必须进行交接验收，工序质量经验收合格，并做好记录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

(二)现场安全

1. 工程施工期间乙方必须购买全部工人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或由乙方提交工人名单，甲方代乙方办理保险，保险金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及其下属作业人员必须自觉接受甲方安全技术交底、安全培训，提高安全、防火、防盗意识及劳动技能，乙方必须加强内部对工人的管理，教育工人遵纪守法，办理流动人员务工的暂住证、上岗证、出入证等相关手续。

3.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施工作业，因乙方违章操作造成的安全事故，乙方负责由安全事故带来的一切后果，与甲方无关。

4. 协助甲方做好工人进场前的培训，特殊工种要持证上岗，明火作业要配有专人监督施工。

5. 对新调入的工人要进行现场安全教育，同时做好安全交底及安全知识的学习，落实执行公司各项安全教育的培训及规章制度。

6. 乙方班前要检查安全，班后要检查质量，经常检查对施工设备及作业环境，发现不安全因素要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并及时向甲方汇报。

(三)现场管理

1.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指挥安排，诚恳接受现场管理人员(包括甲方、监理、总包的管理人员)的监督管理，自觉维护甲方形象。

2. 施工中如发生纠纷，及时协调解决，不能有过激的行为。

3. 乙方配合对工人劳动技能的培训，节约用料，杜绝浪费材料现象发生。施工现场的材料堆放，必须按照施工平面图规划整齐码放，材料随用随清，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洁，保持施工现场整洁、有序。

4. 进入施工现场的所有工作人员，必须戴好安全帽，不准穿硬底鞋、拖鞋或带钉易滑的鞋作业。

5. 采取有效的措施保护工程成品，因保护措施不力造成工程成品损坏乙方承担由此带来的经济损失。

6. 乙方应加强对施工人员的日常管理，严禁打架斗殴、偷盗等不良现象和其它违法行为的发生。

7.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不得随意拆改安全防护设施，如必须移除安全防护设施才能进行施工的，须向甲方安全员申报批准后，方可拆改，并且作业完毕及时恢复，不留隐患。

8. 施工现场一切机具设备，要经常检查、维修、保养，保持机器完好正常运转，要“一机一闸、一箱一漏”，接地接零，不准故障运转和超负荷作业。

(四)施工材料

1. 甲乙双方按照实际做法结合定额消耗核算材料用量，甲方根据双方确认的材料消耗量发放材料，乙方对领用的材料要妥善存放，施工时严格控制材料的使用量，乙方施工材料用量超过双方确定的材料消耗量部分由乙方承担其费用。

2. 需特殊加工的材料，乙方与甲方的技术人员根据施工图纸及现场实际进行排版放线，确定加工尺寸，报项目经理审批后方可采购。

3. 乙方有任务配合甲方验收材料，如对材料质量有怀疑，或确信材料质量有问题，应及时上报给甲方有关人员，由甲方组织落实清退质量不合格的材料。乙方有权拒绝使用不合格的材料施工，如果乙方使用不合格材料施工，造成工程返工施工劳务费用由乙方独自承担。

(五)施工进度

1. 按照甲方施工进度计划组织劳动力进场施工，按时完成下达的各阶段施工任务。

2. 乙方应配合甲方完成业主下达的临时性的工作，不能以任何理由推诿。

3. 乙方如不能按照甲方要求进度计划完成施工任务，乙方无条件增加劳动力，或者加班，否则甲方有权选择别的队伍进场组织施工，劳务费用从乙方劳务费中扣除。

第四条：工程验收

(一)工程质量，以国家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优良等级进行要求以分项工程优良确保分部工程优良，分部工程确保单位工程优良。

(二)乙方应密切配合甲方、业主组织的工程中间验收工作。

(三)工程质量验收以业主组织的或使用者的验收依据，工程保修期以通过业主组织的验收日起计，期限两年。

(四)因乙方造成的质量问题返工，由乙方负责全部责任并承担其材料及人工费损失。

第五条：双方责任及工作

(一)甲方工作

1. 甲方根据业主的要求制订施工进度计划，向乙方下达施工任务书，为乙方施工提供材料。

2. 甲方落实施工用临时设施安装到位，按计划将具备施工条件的工作面移交给乙方。

3. 甲方根据施工进度及时组织项目过程验收工作，确认乙方所完成的项目工程量。

4. 甲方按双方约定付款方式发放劳务工资。

5. 甲方在施工前应向乙方作施工技术、安全技术、现场管理交底。

6. 甲方组织乙方按步骤安排施工，现场指导乙方施工，并对质量安全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7. 甲方为乙方工人购买工程意外伤害保险，不在名单中的人员不包括在内。

(二)乙方工作

1. 乙方负责按照施工图纸、施工技术规范、操作规程和双方确认的质量标准组织施工。

2. 乙方必须执行遵守甲方与业主、总包所签订的有关施工现场的各项协议及管理措施。

3. 乙方负责提供施工所用材料清单，清单须标明数量、型号、规格颜色等技术要求及质量等级要求，须确保清单所列材料符合施工要求，数量准确。

4. 乙方积极主动接受甲方的各项交底，特别是安全交底，并负责岗前对作业人员进行交底工作，落实检查安全措施是否到位，监督作业人员施工质量和安全，纠正违章作业，承担因作业人员违章作业带来的各种损失。

5. 乙方有权拒绝安全防护不到位、存在安全隐患作业面施工。

6. 乙方必须按照规定给作业人员办理劳动保险，配用的劳保用品，并向甲方提供相关的证明资料。

7. 乙方必须保证从甲方领取的工资确保发给每一位工人，否则甲方将通过法律程序将乙方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8. 乙方的施工人员包括：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二)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因劳动力不足或自身其它原因造成施工进度缓慢，无法满足甲方的进度计划;乙方劳务作业质量达不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经整改仍达不到标准的;乙方现场安全管理达不到合同要求，经整顿仍不能达到要求的，甲方将终止合同，待工程竣工后，质量合格的予以结算，质量不合格的不予结算，并保留从劳务费中扣除因之而损失的材料费。

2、乙方如果没有按照规范施工，造成返工及材料浪费，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结算时在乙方劳务费中扣除。

3、乙方如没有向工人发放已领取的劳务工资，公司将直接向工人支付劳务工资，这部分劳务工资从乙方劳务费中加倍扣回。

第七条：其它约定：

(一)事故的处理

1、发生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报告甲方，同时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对事故进行报告和处理。

2、乙方和甲方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相关规定处理。

(二)合同的保密

双方对合同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因一方泄密，给对方造成损失的，由泄密方赔偿对方经济损失。

第八条：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成为本合同之附件，双方共同遵守。

八、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后生效，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清尾款后自动失效。

甲方单位： 乙方负责人：

代 表 人：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住 址：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乙方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隧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篇十二**

工程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制定

广\*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一三年一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协议书

1.工程名称……………………………………………………1

2.工程地点……………………………………………………1

3.工程概况……………………………………………………1

4.合同承包范围………………………………………………1

5.合同价款总额………………………………………………1

6.合同工期……………………………………………………2

7.质量标准……………………………………………………2

8.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2

9.合同生效……………………………………………………2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1.发包人………………………………………………………4

2.承包人………………………………………………………5

3.工期延误……………………………………………………7

4.误期赔偿……………………………………………………8

5.不可抗力……………………………………………………8

6.送达…………………………………………………………9

7.事故处理……………………………………………………10

8.工程变更……………………………………………………10

9.合同总价款计算规则及构成方式…………………………11

10.合同总价款的支付与结算方式……………………………11

11.安全事故责任………………………………………………11

12.违约责任…………………………………………………11

13.合同争议…………………………………………………12

14.合同解除…………………………………………………13

15.合同终止…………………………………………………14

16.合同备案…………………………………………………14

17.补充条款…………………………………………………14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发包人………………………………………………………15

2.承包人………………………………………………………15

6.送达…………………………………………………………16

9.合同总价款计算规则及构成方式…………………………16

10.合同价款的支付及结算方式……………………………23

12.违约责任…………………………………………………23

13.合同争议…………………………………………………24

15.补充条款………………………………………………….24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25

附件二、授权委托证明书……………………………………26

广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发包人资质证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人资质证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依照《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劳务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工程概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建筑面积：\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合同承包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合同价款总额（暂定）：\_\_\_\_\_\_\_\_\_ 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_\_。

6.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_\_\_\_\_\_ 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

竣工日期：\_\_\_\_\_\_\_\_\_\_\_ 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

总日历天数为：\_\_\_\_\_\_\_\_\_\_\_天

7.质量标准：

本工程应当达到质量评定\_\_\_\_\_\_\_\_\_\_\_ 等级。

8.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协议书和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

（2）劳务中标通知书（如有）；

（3）通用条款；

（4）专用条款；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7）劳务投标书及其附件（如有）；

（8）招标文件；

（9）附件及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文件。

9.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正本\_\_\_\_\_\_\_\_\_\_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_\_\_\_\_份；副本\_\_\_\_\_\_\_\_\_\_ 份，发包人执\_\_\_\_\_\_\_\_\_\_ 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地址： 地址：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订时间：\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1.发包人

1.1发包人权利和义务：

1.1 .1负责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统一制定各项管理目标，编制施工计划、物资需用量计划表，实施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计量析测、实验化验的控制、监督、检查和验收。

1.1.2统筹安排、协调解决非承包人独立使用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工作用水、用电及施工场地。

1.1.3 按时提供图纸，及时交付应供材料、设备，保证所提供的施工机械设备、周转材料、安全设施符合施工需要。

1.1.4 随时对承包人实施的劳务作业进行监督检查，确保工程质量，对存在的质量隐患及时提出整改要求。

1.1.5 及时签认劳务作业变更洽商及确认承包人停工、窝工损失。

1.1.6 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严格遵守安全制度，制定安全防护措施，提供安全防护设备，确保施工安全。

1.1.7检查承包人工人持证情况，禁止未获得相应资格证书和广州市建设工程平安卡的工人进入施工现场。

1.1.8在发现承包人存在未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行为时，应自发现之日起7日内书面告知承包人并提出异议。

1.1.9 按照行政主管部门相关规定的要求为本项目作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

1.1.10 承包人按约定完成劳务作业，必须由发包人或施工场地内的第三方进行配合时，发包人应配合承包人工作或确保承包人获得该第三方的配合。

1.1.11 其它发包人应当承担的义务。

1.2发包人委托代理人

发包人委托代理人，发包人委托代理人依据合同并在其授权范围内履行其职责。人员如有变动，应提前7日书面通知承包人。

2.承包人

2.1承包人权利和义务：

2.1.1组织具有相应资格证书和广州市建设工程平安卡的工人投入工作；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制度。

2.1.2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按时足额支付劳动者工资，并将工资发放信息登记录入广州市建设工程平安卡管理系统。

2.1.3按发包人施工计划要求，提交与施工计划相应的劳动力安排计划，经发包人批准后实施。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有关技术要求及施工组织设计精心组织施工；投入足够的人力，确保工期；服从发包人安全施工管理，按政府劳动保护用品配备要求自备施工人员劳动保护用品，确保施工安全。

2.1.4承担由于自身责任造成的质量修改、返工、工期拖延、安全事故、现场管理不符合规定造成的损失。

2.1.5自觉接受发包人及有关部门的管理、监督和检查；接受发包人随时检查其设备、材料的保管、使用情况，及其操作人员的有效证件、持证上岗情况。承包人应妥善保管、合理使用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机具及构配件。因保管不善发生丢失、损坏，承包人应进行赔偿，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赔偿以实际损失为准。

2.1.6按发包人统一规划堆放材料、机具，按发包人标准化工地要求设置标牌，搞好生活区的管理，做好自身责任区的治安保卫工作。

2.1.7妥善保管、合理使用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使用的机具、周转材料及其他设施。做好成品保护工作。

2.1.8承包人应与施工管理、作业人员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并每月向发包人提供上月本企业在本项目上所有施工管理、作业人员的劳动合同签署情况、出勤情况及工资核算及支付情况的盖章书面记录。

2.1.9配合发包人按工程发包人或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进行的涉及承包人工作内容、施工场地的检查；配合发包人对隐蔽工程的验收工作。发包人或施工场地内第三方的工作必须由承包人配合时，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的指令予以配合，相应的配合费用由发包人或施工场地内第三方与承包人协商支付。

2.1.10 承包人在劳务作业中发现古墓、古建筑遗址、文物、化石或其他有考古、地质研究价值的物品时，承包人应立即保护好现场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

2.1.11 劳务作业全部内容经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当按照劳务分包合同的约定及时将该劳务作业交付发包人，不得以双方存在争议为理由拒绝将该劳务作业交付发包人。

2.1.12在发现发包人存在未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行为时，应自发现之日起7日内书面告知发包人并提出异议。

2.1.13其它承包人应当承担的义务。

2.2承包人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委托代理人，承包人委托代理人依据合同并在其授权范围内履行其职责。人员如有变动，应提前7日书面通知承包人。

3.工期延误

对于以下原因造成完工日期推迟的，工期相应顺延：

（1）不可抗力；

（2）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

（3）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劳务费，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4）承包人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但仍未能从发包人获得施工必需的指示、工程材料、图纸等，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5）一周内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停气或安排任务不及时造成停工、窝工累计超过8小时；

（6）发包人同意的其他情况。

4.误期赔偿

除不可抗力外，因发包人原因造成承包人发生停工、窝工的，承包人应在上述情况发生后7日内，就延误内容和因此产生的经济支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报告，发包人应于7日内就延长完工日期和赔偿经济损失给予书面答复。发包人逾期未答复也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同意。如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由承包人承担赔偿责任。

5.不可抗力：

5.1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觉察或发现不可抗力事件发生的一方，有义务通知另一方，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另一方全力协助并采取措施。发包人认为承包人应当暂停工作的，承包人应暂停工作。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承包人应向发包人通报受害情况和损失情况，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时，承包人应每隔7天向发包人通报一次受害情况。

5.2不可抗力结束后14天内，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交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及有关资料。

5.3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5.4承包人承担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自身财产损失。

6.送达：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相关书面文件的送达方式为：一方应当以书面方式将本方的明确要求送达至对方本合同协议书中注明的地址，对方应当在收到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书面答复，逾期未答复或无人接收、拒收的，视为同意对方要求。

一方本合同协议书中注明的地址发生变更时，应当在7日内书面告知对方，逾期告知或不履行告知义务的，由过错方承担相应责任。

送达方式适用于以下情况：

（1）承包人要求发包人依照约定进行结算或支付分包合同进度款；

（2）承包人表示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3）承包人要求发包人依照约定提供施工必须的工程材料、图纸；

（4）承包人要求发包人停止违约行为的；

（5）要求发包人确认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签认零工、窝工；

（6）发包人要求承包人对劳务工程不符合约定部分予以整改的；

（7）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人员、提供合法有效的管理资料等履约行为；

（8）本合同第二部分1.1.8.2.1.12所列事项；

（9）其它情况，双方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7.事故处理：

7.1 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发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同时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事故进行处理。

7.2承包人要积极配合发包人做好事故处理工作，及伤亡人员家属的安抚工作，避免过激行为的发生。

8.工程变更：

8.1施工中如需对原工作内容进行变更，发包人应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发出变更通知，并提供变更的相应图纸和说明。承包人按照发包人发出的变更通知及有关要求，办理有关变更手续：

8.1.1更改工程有关部分的标高、基线、位置和尺寸；

8.1.2增减合同中约定的工程量；

8.1.3改变有关的施工时间和顺序；

8.1.4其他有关工程变更需要的附加工作。

8.2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变更导致合同总价款的增加及造成的承包人损失，由发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因变更减少工程量，合同总价款应相应减少，工期相应调整。

8.3由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变更费用和由此导致发包人的直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9.合同总价款计算规则及构成方式：

本工程的合同总价款包含社会保障费等税费。计算规则按专用条款规定。

10.合同价款的支付及结算方式：

发包人按合同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出具合法有效的收款凭证，并将发放到工人的付款凭证交付发包人。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支付条件和支付时间等，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11.安全事故责任

由于发包人安全施工方案不完善、安全施工投入不足造成的安全事故，责任由发包人承担。由于承包人不能落实安全施工方案或不服从发包人安全施工管理所造成的安全事故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12.违约责任：

12.1发包人违约责任

当发生下列情况时：

（1）发包人未能按约定的款项类别、金额、承包人指定账户和时间支付相应款项。

（2）发包人不按约定核实承包人完成的工程量。

（3）发包人未能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发包人应采取补救措施，并赔偿因上述违约行为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并不能减轻或免除合同中约定的应由发包人继续履行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12.2承包人违约责任

当发生下列情况时：

（1）承包人因自身原因延期交工的。

（2）承包人施工质量不符合本合同协议书7条约定的质量标准。

（3）承包人未达到约定的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4）承包人以非正当方式（包括围堵、占据施工现场、发包人办公场所；以任何手段阻止施工现场正常施工、发包人正常办公秩序；阻塞交通；攀爬塔吊、建筑物、广告牌等；以及《国务院信访工作条例》〔国务院第431号令〕第四百七十八条规定的行为）向发包人提出要求的行为。

（5）承包人未能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承包人应采取补救措施，并赔偿因上述违约行为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并不能减轻或免除合同中约定的应由发包人继续履行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13.合同争议：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工作连续。同时，应保护好已完工作成果。

（1）一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解除合同；

（2）经双方同意终止或解除合同；

（3）仲裁机构裁定终止或解除合同；

（4）人民法院判决终止或解除合同。

14.合同解除：

14.1承包人和发包人协商一致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4.2发包人与建设单位的施工总承包合同（专业承包合同）解除的，发包人可以向承包人发出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

14.3发包人不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合同价款，承包人可以停止工作。发包人超过28天仍不支付合同价款，承包人可以向发包人发出书面通知解除合同。

14.4承包人不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提供符合施工要求的作业人员或不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其违约行为足以影响本施工项目的质量、安全、竣工工期时，发包人可以书面告知承包人并限期要求其完全、恰当履行合同义务。承包人逾期不能按约定履行义务的，发包人可以发出书面通知解除合同。

14.5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者因工程建设单位的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任意一方可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解除合同。

14.6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条件成立时，发包人应通知承包人解除本合同并办理分包合同价款结算支付手续。分包合同价款结算支付手续完毕后，承包人应及时撤离现场。承包人未及时退场，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的由承包人负责赔偿。发包人不按约定支付解除合同结算价款，影响承包人及时退场的或给承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的，由发包人负责赔偿。

14.7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剩余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发包人要求撤出施工场地。发包人应为承包人撤出提供必要条件。

14.8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15.合同终止

双方完全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合同总价款支付完毕，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劳务作业成果，并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后，本合同终止。

16.合同备案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规定将本合同备案。

17.补充条款

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发包人

1.1发包人权力和义务

1.1.1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要求达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达到此标准，发包人将按照\_\_\_\_\_\_\_\_\_\_\_标准予以奖励；未达到此标准，发包人将按照\_\_\_\_\_\_\_\_\_\_\_标准予以处罚。

1.1.3发包人应在劳务分包工作开工\_\_\_\_\_天前，向承包人提供与分包工程有关的图纸\_\_\_\_\_\_\_\_\_\_ 套。承包人应在接到图纸后\_\_\_\_\_天内，向发包人提交材料、设备、构配件供应计划；经发包人确认后，发包人应按供应计划要求的质量、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和供应时间等组织货源并及时交付给承包人；发包人保证所提供的材料、设备机具、构配件符合国家有关质量要求，如质量、品种、规格、型号不符合要求，承包人可以拒收，发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2.承包人

2.1承包人权力和义务

2.1.5施工中由承包人自带的低值易耗材料、工具用具和机械包括\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送达：

（9）双方约定的其它情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 。

9.合同总价款计算规则及构成方式

9.1 本工程的合同总价款采用下列第\_\_\_\_\_\_\_\_\_\_\_\_\_ 种方式计算：

（1）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计价；

（2）工种工日单价；

（3）综合工日单价；

（4）建筑面积综合单价;

（5）固定合同总价款；

（6）工程实物量综合单价。

（7）双方约定其他计算方式：\_\_\_\_\_\_\_\_\_\_\_ 。

9.2施工中发生的点工、时工单价\_\_\_\_\_\_\_\_\_\_\_\_\_\_元/工日，停工、窝工单价\_\_\_\_\_\_\_\_\_\_\_\_\_\_ 元/日，工日的计量按有效签证的签证数量。其他费用：\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9.3合同价格未包括的风险范围：\_\_\_\_\_\_\_\_\_\_\_\_\_\_\_\_\_\_，

如发生，调整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9.4采用工程量清单方式计价的，工程的计量规则、计价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以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为准。参考表格如下：

9.5 采用工种工日单价方式计价的，不同工种工日单价为：

备注：有上表20种工种未涉及到的工种，可自行在上表中补充。工程量的计量按有效签证的签证数量调整。

9.6采用综合工日单价方式计价的，综合工日单价为\_\_\_\_\_\_\_\_\_\_元/工日，暂共\_\_\_\_\_\_\_\_\_\_\_工日；工日的计量按有效签证的签证数量调整。

9.7采用建筑面积综合单价方式计价的，合同价款单价为\_\_\_\_\_\_\_\_\_\_\_\_\_元/m2，建筑面积暂定\_\_\_\_\_\_\_\_\_\_\_ m2。

9.7.1建筑面积的计算规则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否则按现行国家标准《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计算。

9.7.2遇本合同中止、解除时，未形成建筑平方米的劳务作业工程量的计算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计算规则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价为\_\_\_\_\_\_\_\_\_\_\_\_\_ 。

9.8采用固定合同总价款方式计价的，合同固定总价款\_\_\_\_\_\_\_ 为\_\_\_\_\_\_\_\_元，双方约定下列情况可对合同总价款进行调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调整方法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9.9采用工程实物量综合单价方式计价的，参考表格如下：

备注：有上表中未涉及到的施工项目，可自行在上表中补充。

10.合同价款的支付及结算方式：

10.1劳务进度款按月支付，进度款金额为上月完成劳务作业量所对应劳务费用的\_\_\_\_\_\_\_\_\_\_ %。承包人每月7日前将上月实际完成劳务作业量和对应的劳务费用书面形式报送发包人，发包人收到书面资料7日内审核确认并书面答复承包人，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承包人提交的劳务作业量和对应劳务费用。承包人自劳务作业完成并经发包人及监理单位验收之日起28日内将包括合同最终总价款金额的结算资料提交发包人，逾期不提交将视之前提交的资料为最终结算资料。发包人自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结算资料之日起28日内审核确认并书面答复承包人。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承包人提交的结算资料。

10.2合同价款的支付以\_\_\_\_\_\_\_\_\_\_\_的方式办理。发包人书面答复或视为同意劳务进度款（或合同最终总价款）之日起7日内支付合同价款。

10.3双方约定其他支付及结算方式：\_\_\_\_\_\_\_\_\_\_\_\_\_\_。

如承包人未如期支付工人工资、法定社会保险费用，造成工人的投诉、纠纷，发包人有权从未结算劳务款中代承包人支付上述费用，并扣除因此而产生的经济损失及违约金后，剩余的劳务款再向承包人支付。

12.违约责任：

12.1双方应严格按照合同履约。任何一方擅自解除合同，除向对方支付合同总价款\_\_\_\_\_\_\_\_\_\_%的违约金外，还应承担因违约而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

12.2发包人不按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每逾期1日，应向承包人支付应付金额0.05%的违约金。

12.3承包人因自身原因延期交工的，每逾期1日，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0.05%的违约金。

13.合同争议：

双方在履约过程中产生争议，应协商解决或请求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采用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17.补充条款：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_\_\_\_\_\_\_\_\_\_\_ 现任我单位\_\_\_\_\_\_\_\_\_\_\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性别：\_\_\_\_\_\_\_\_\_\_\_\_\_

年龄：\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授权委托证明书

兹授权\_\_\_\_\_\_\_\_\_\_\_ 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人

性别：\_\_\_\_\_\_\_\_\_\_\_\_\_

年龄：\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签名）

授权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隧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篇十三**

甲方(发包单位)：

乙方(承包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建设工程劳务作业合作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劳务作业分包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 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工程内容、性质及数量：

四、工程工期：

五、工程补充协议。本合同正本壹式叁份，双方各执壹份，另壹份报工程所在地建设工程交

易中心劳务作业分中心登记备案。本合同副本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甲方(合同章)： 乙方(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隧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篇十四**

编号：?\_\_\_\_\_\_\_\_\_\_\_\_\_\_

发包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分包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施工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区（县）

北京市建设委员会

\_\_\_\_\_\_\_\_\_年印制

发包人（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_\_\_\_\_》、《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建设工程劳务合作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及承包工作内容

1.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2?工程概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3?分包工作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范围包括：\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4?工程监理单位?（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作业人员

承包人根据工程需要向发包人提供作业人员共\_\_\_\_\_\_\_名。

第三条?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_日，完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_日，工期为\_\_\_\_\_\_天。

第四条?合同价款

4.1?合同价款为：\_\_\_\_\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

4.2?合同价款的确定原则（在确认的方式前划√）：

经过招投标确定或虽未经招投标程序，由承、发包双方协商一致，确认：

（?）4.2.1?本合同价款为固定价格，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价款不再调整。

（?）4.2.2?以（?）年施工预算或（?）年施工概算定额为依据：

①定额工资单价为：

瓦工\_\_\_\_\_元/工日；结构木工\_\_\_\_\_\_元/工日；装修木工\_\_\_\_\_元/工日；钢筋工\_\_\_\_\_元/工日；

砼工\_\_\_\_\_元/工日；油工\_\_\_\_\_\_\_元/工日；抹灰工\_\_\_\_\_元/工日；架子工\_\_\_\_\_元/工日；

水暖工\_\_\_\_\_元/工日；电工\_\_\_\_\_\_元/工日；壮工\_\_\_\_\_元/工日；\_\_\_\_\_\_\_；\_\_\_\_\_\_\_；\_\_\_\_\_\_\_?；

②?按建筑面积确定承包价\_\_\_\_\_元/平方米；其中，?地上结构：\_\_\_\_\_元/平方米；地下结构：\_\_\_\_\_元/平方米；初?装?修：\_\_\_\_\_元/平方米；水?电：\_\_\_\_\_\_元/平方米；\_\_\_\_\_\_\_\_；?\_\_\_\_\_\_\_\_\_；

③分项工程承包：

外墙面砖：\_\_\_\_\_\_\_元/平方米；屋面防水：\_\_\_\_\_\_\_元/平方米；

水磨石地面：\_\_\_\_\_\_\_元/平方米；水泥砂浆：\_\_\_\_\_\_\_元/平方米；

内墙普通抹灰：\_\_\_\_\_\_\_元/平方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2.3?定额工以外发生的零星用工单价\_\_\_\_\_\_\_元/工日；（以实际发生，书面签证资料为准）

（?）4.2.4?因不可抗力、一周内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停气或安排任务不及时等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累计超过八小时的按\_\_\_\_\_\_\_\_\_\_标准补偿。

4.3?对合同价款内容的明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合同价款的结算和支付

5.1?结算、决算资料：

5.1.2?承包人根据发包人下达的施工任务书或现场负责人的指令，安排作业人员完成作业内容，并取得有效的书面签证单据编制人工结算书。

5.1.3?有效的月度工作量结算资料及书面洽商变更、现场签认资料等。

5.2?合同价款的结算和决算：

5.2.1?发包人应于每月\_\_\_\_日对承包人完成的工程量给予核实、?确认并共同履行书面结算手续。

5.2.2?工程交工后28日内，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完整的决算资料，发包人在收到决算资料后28日内进行核实，给予确认并办理分包工程决算手续。

5.3?合同价款的支付：

5.3.1?合同价款分期支付：在\_\_\_\_\_年\_\_\_\_\_\_月\_\_\_\_日付款\_\_\_\_\_\_\_元，在\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付款\_\_\_\_\_\_\_元。

5.3.2?分期支付劳务费的，每期支付的劳务费数额不得少于己办理结算额的80％，余款在发包人对决算资料予以确认后28日内付清。

5.3.3?合同价款的支付必须以银行转帐的形式办理，付款时发包人不得以现金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劳务费。

5.3.4?办理支付的手续为：承包人为外地进京施工企业的，应向发包人出据“北京市外地进京施工企业专用发票”作为收款凭证，发包人须将填写齐全的、票据收款人为承包人全称的支票或汇票交付给承包人指定的人员。

第六条?安全施工、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处理

6.1?安全施工：发包人、承包人必须贯彻、执行国家和政府、行业主管部门颁布实施的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及各项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

6.2?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处理：

6.2.1?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承发包双方应采取紧急措施防止事态扩大并全力组织抢救伤者，保护事故现场，如因抢救伤者必须移动现场设备，须作出书面记录或拍照。

6.2.2?按照有关规定，发包人承包人应分清责任，由事故责任方承担相应的责任。发包人承包人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认定处理。

6.3?对本工程的安全生产标准，双方约定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工程质量、验收与保修

7.1?工程质量应达到设计图纸要求及约定标准和质量目标。如图纸、发包人指令和国家及当地政府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差异或不一致，承包人应在取得发包人书面认可后，以质量要求较高者为施工依据。

7.2?承包人必须按照国家规定的质量检验标准、施工验收规范和施工图组织施工。在施工中发现设计有误，须立即向发包人提出，取得文字变更洽商手续后方可继续施工。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窝工的，由发包人予以经济补偿，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窝工的，工期不顺延，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3?分包工程验收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质量检验标准及施工图为依据，自分包工程施工完毕后28日内由发包人、承包人共同办理书面验收手续，逾期未办理验收，发包人又交后序施工的或投入使用的，视为符合合同要求，工程交工。

7.4?对本工程的质量标准，双方约定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工期延误

8.1?对于以下原因造成完工日期推迟的，经发包人施工代表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a.因战争、\_\_\_\_\_、自然灾害或非发包人承包人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等不可抗力；

b.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

c.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劳务费，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d.承包人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但仍未能从发包方获得施工必须的指示、工程材料、图纸等，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e.一周内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停气或机具供应不及时造成停工、窝工累计超过8小时；

f.发包人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第九条?文明施工

9.1?发包人、承包人应严格执行北京市人民政府颁发的“施工现场管理暂行规定”，加强科学管理，坚持文明施工。

9.2?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提供符合标准的施工条件，如发包人不能提供现场食宿条件或双方约定由承包人自行解决食宿的，由发包人按照标准予以补偿。

9.3?对本工程的文明施工标准，双方约定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材料机具供应

10.1?本工程由发包人提供的机械设备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人自备的工具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双方确认防护用具由\_\_\_\_\_\_\_\_\_\_\_\_\_\_承担。

10.2?由承包人自备的工具须其自带入现场，由发包人提供的机械设备、防护用具由发包人采购并供应到施工现场（400米内）。

10.3?承包人应遵守和执行发包人材料机具领用规定，对领用的材料、机具要与发包人共同清点，履行书面领、还手续，对借用的发包人的机具，要严格按操作规程使用，加强维修保养。

10.4?对本工程材料机具的使用、维护，双方约定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文物保护

对施工中发现的文物，承包人应立即保护好现场并于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发包人应于收到书面通知24小时内向文物管理部门报告，应文物管理部门的要求采取妥善的保护措施。发现文物后隐瞒不报的，由责任人依法承担行政的、法律的责任。因保护文物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第十二条?发包人的权利及义务

12.1?负责提供场地、道路、水电等具备施工条件的工程施工现场，负责工程施工的组织与协调及技术、质量、安全、场容等方面的交底。

12.2?负责于\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提供施工图纸\_\_\_\_\_\_\_套，提供必要技术资料和办理施工洽商。

12.3?负责组织施工检查、验收，监督承包人的工程进度、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及按图施工情况，材料领用情况及行政管理事务。

12.4?负责解决施工中存在或发生的技术问题。

12.5?负责组织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及总的工期控制计划，审查承包人编制的详细施工作业计划。

12.6?负责本工程中各工种，工序间的协调与配合，承包人在安全、质量、工期、场容等方面发现有违反合同约定内容的，发包人应书面提出整改意见，督促承包人进行整政。

12.7?负责组织工程的验收工作。

12.8?本工程发包人施工代表为\_\_\_\_\_\_\_\_\_\_，负责日常施工的管理、协调工作。发包人也可委托\_\_\_\_\_有现场签认用工、办理洽商变更手续的职权，人事如有变动，应提前7日通知承包人。

第十三条?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13.1?承包人对与其确定劳动关系的作业工人必须认真审查，保证人员的政治素质、身体素质和技术水平，工人年龄不得低于18周岁，不得超过60周岁。

13.2?承包人需将其作业人员登记造册（须写明姓名、性别、年龄、籍贯、工种、级别、工作证号码及身份证号码），作为本合同附件。

13.3?在施工生产过程中，承包人必须保证人员相对稳定，不能随意变更备案人员，人员变动率小于\_\_\_?％，服从发包人的统筹安排，统一调动。

13.4?当发包人因故不能保证连续生产时，承包人在不影响发包人生产任务的前提下，可将队伍进行临时调整，对所调整人员应向发包人出具书面通知，并办理变更手续。

13.5?承包人必须按施工图纸及说明施工，如有合理化建议应征得发包人同意，并办理书面洽商变更手续后方可改动施工。在施工中应注意保护成品、半成品、爱护使用发包人提供的机械设备及其工具。

13.6?承包人应对作业工人进行安全生产、食品卫生、交通安全及预防煤气中毒等方面的教育，自觉遵守发包人现场管理规定，服从发包人有关人员的指导、教育、监督和检查，并及时向发包人提供有关情况和资料。

13.7?承包人确认\_\_\_\_\_\_\_为派驻工地的施工代表，负责日常施工的管理、协调工作。

第十四条?违约责任

14.1?发包人违约责任

14.1.1?由于发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窝工时应按实际发生情况向承包人赔偿损失。停工、窝工应办理书面洽商，方作为决算依据。发包人任务不足或因故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时，双方协商后可提前终止合同。

14.1.2?由于发包人施工人员指挥错误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其经济损失及有关责任由发包人承担。

14.1.3?发包人超过约定的支付时间不支付劳务费或决算价余款的，承包人可向发包人发出要求付款通知，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通知后仍不能按要求付款，可与承包人协商签订延期付款协议，经承包人同意后可延期支付发包人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务费或决算价余款，双方又未达成延期付款协议，承包人有权书面告知发包人理由，撤走其人员，并依法追索拖欠款及损失赔偿费。

14.1.4?发包人违反财务管理规定，违约支付劳务费的，除纠正违约支付行为外，还应当在违约支付的额度范围内与过错方对承包人由此遭受的经济损失承担连带责任。

14.2?承包人违约责任

14.2.1?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发包人工期延误或工程质量严重不符合要求时，发包人可以终止合同，并要求承包人在\_\_\_\_\_\_\_日内退出施工现场，承包人应当退出施工现场，但发包人应在要求承包人退出施工现场的时限内，与承包人就结算事宜达成书面协议或由监理公司、发包人、承包人共同对己完成的工程量进行签认。

14.2.2?承包人未按发包人选定的施工队伍进场，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更换、调整，承包人无法调整时，发包人有权暂不安排施工任务（窝工损失承包人自负），并书面通知承包人，直至终止合同。

14.2.3?因承包人责任造成质量事故和延误工期，其工料损失概由承包人承担。

第十五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首先进行协商，协商不成可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可约定以下方式解决争议（在选定的方式前划?“√”）：

1.向北京\_\_\_\_\_委员会申请\_\_\_\_\_。

2.向?\_\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法定代表人应出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应出示委托证明。

本合同在完成分包工作内容、结清工程决算尾款后，即宣告终止。

第十七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一份，备案留存一份，副本\_\_\_\_份。

第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后列入其他事项，其他事项与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在本合同之外签订的协议等，内容与本合同相抵触者无效。

**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隧道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篇十五**

甲方：乙方：

为了明确工程承包内容及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现甲、乙双方就 楼建筑工程施工劳务分包事项协商已达成一致，订立本劳务分包合同。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工程建筑面积： (实际建筑面积) 工程建筑结构：

二、劳务分包工作范围

1.劳务分包工作范围

(1)图纸设计有关电气的安装

2.提供分包劳务内容：

劳务承包负责提供劳务内容为：

(1)电气工程承包工作范围内满足施工所需配套的具有相关操作上岗证的操作人员。

(2)确保本专业工程师工作所需的各种施工机具，设备及工具用具等。

三、工程造价

1.主体结构电气安装按实际 米(大写： 元/平米)注：(不含电气资料)

2.变更部分另行计算，100元/工日。 四、工程承包方式：包工不包料

五、工程质量标准要求：六、工程价款的拨付及结算方式

甲方按乙方当月完成的工程量付到75%，交工经甲方、监理单位、当地质检站验收合格后付至90%，待工程备案结算后付给乙方97%，扣除3%的保修费(按规定保修)。合同外用工按实际市场人工费计算。

七、本工程由甲方按工程施工的进度计划供应材料，其规格型号等均由乙方提前提计划，甲方采购(含建设单位所供设备)。

八、考核验收：本合同甲方要求在以下几个方面对乙方进行考核后方可结算。

1.安全生产：乙方应对操作人员加强安全教育，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严格遵守安全制度，落实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

2.工程质量：坚持工程质量标准，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等有关要求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要求。

3.文明施工：加强施工现场管理，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

九、甲方责任：

1.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对乙方进场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安全、质量、文明施工、综合治理等方面的教育，做好技术交底工作及日常监督工作。

2.向乙方按时支付劳务承包费。

3.负责本工程各专业劳务承包方之间施工的协调工作。

十、乙方义务：

1.乙方应严格按照工程施工设计图纸、现行国家工程施工验收规范、技术规程有关技术要求和施工组织设计及甲方备项交底要求精心组织施工，做好自检工作，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

2.加强安全生产教育，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严格遵守施工现场各项安全制度，落实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加强现场管理，严格执行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相关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

3.承担由于自身责任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质量缺陷及相应返工、维修、工期拖延、安全事故造成的各项损失及相应罚款。

4.按现场施工总平面布置图的规划、堆放材料、机具，并按标准化工地要求设置标牌，搞好现场文明施工的清理，搞好生活区的管理，做好自身责任区的治安保卫工作。

5.做好专业工程施工已完成部分的成品保护工作，要做到工完清场。不浪费材料，能用材料、管线充分合理利用。

6.乙方必须制定专职管理人员，专职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检员，安全员来负责安全施工、生产、人员调配、技术安全、工程质量等工作

7.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安全检察人员依法实施工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施工隐患，杜绝重大事故的发生。由于乙方原因给对方造成安全事故时，要根据责任大小承担责任，并承担费用。

8.按甲方的工期计划要求，认真编制施工作业计划，每月应按时完成甲方下达的月工期计划。否则要承担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的罚款处罚，甲方还要根据所造成影响的大小进行处罚。

十一、争议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可自行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时，可向工程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补充条款

十三、本合同自签订后即日生效，至全部工程作业内容竣工验收、工程价款结清后即失效。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协商另行定补充协议，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